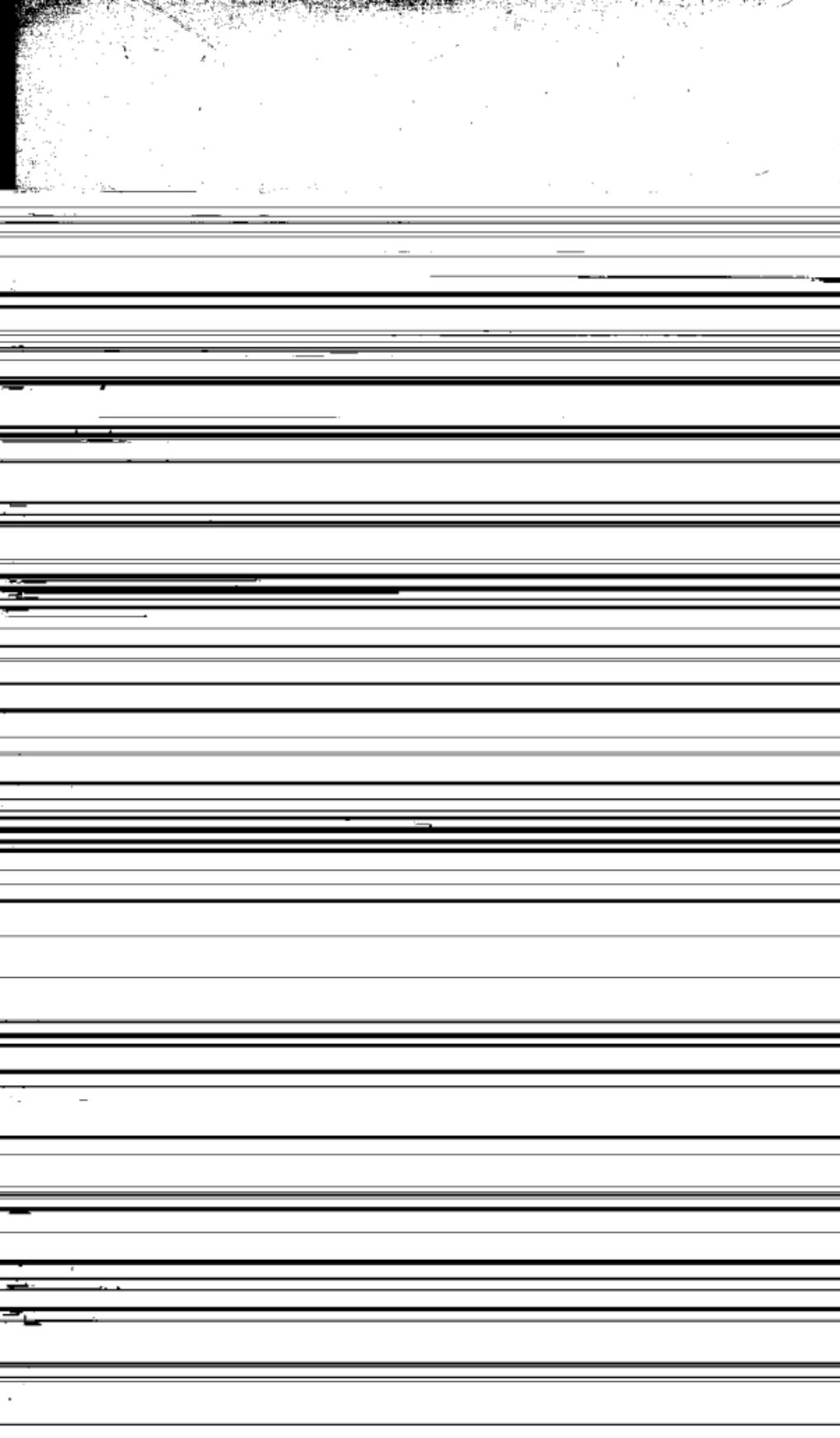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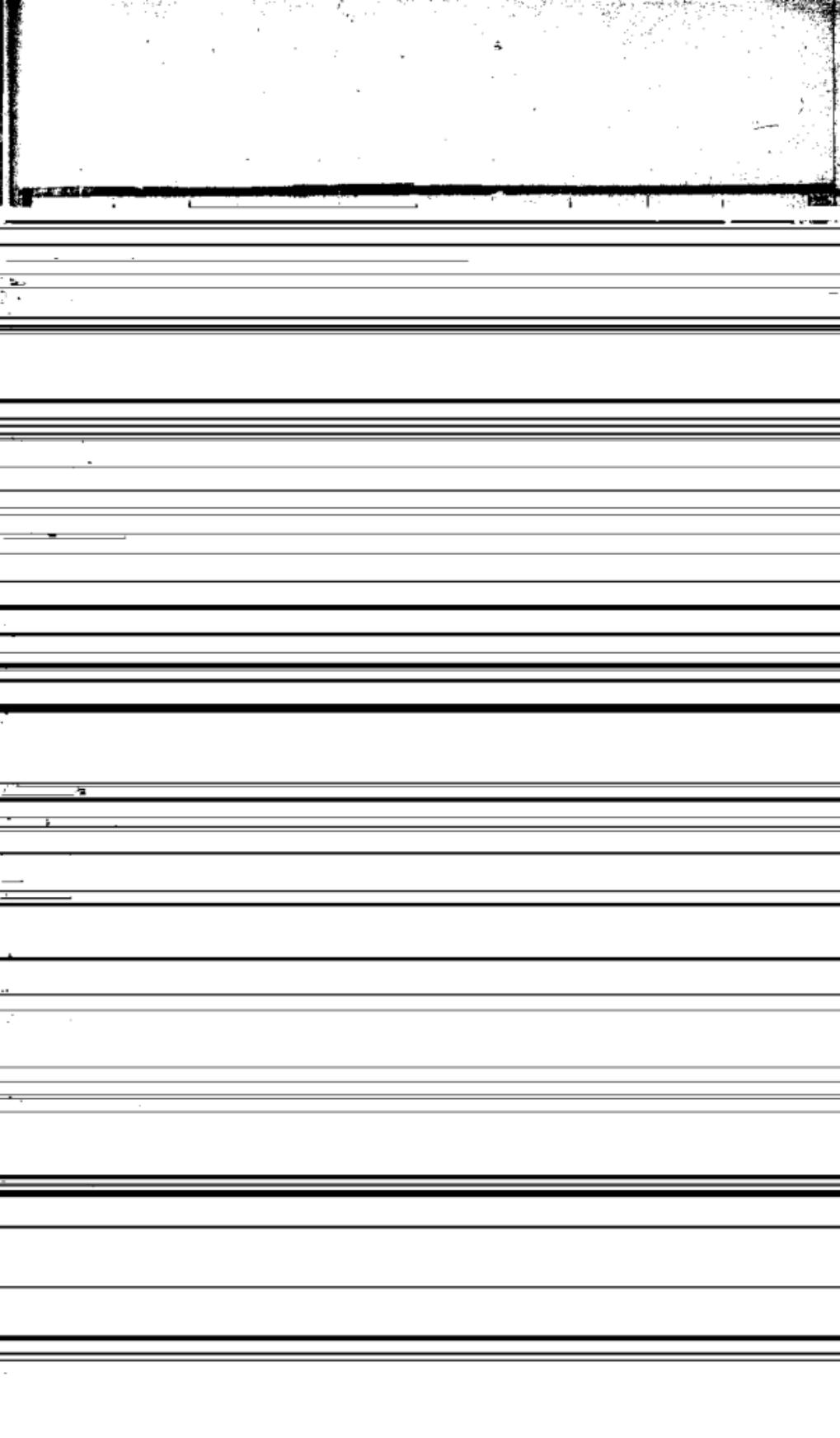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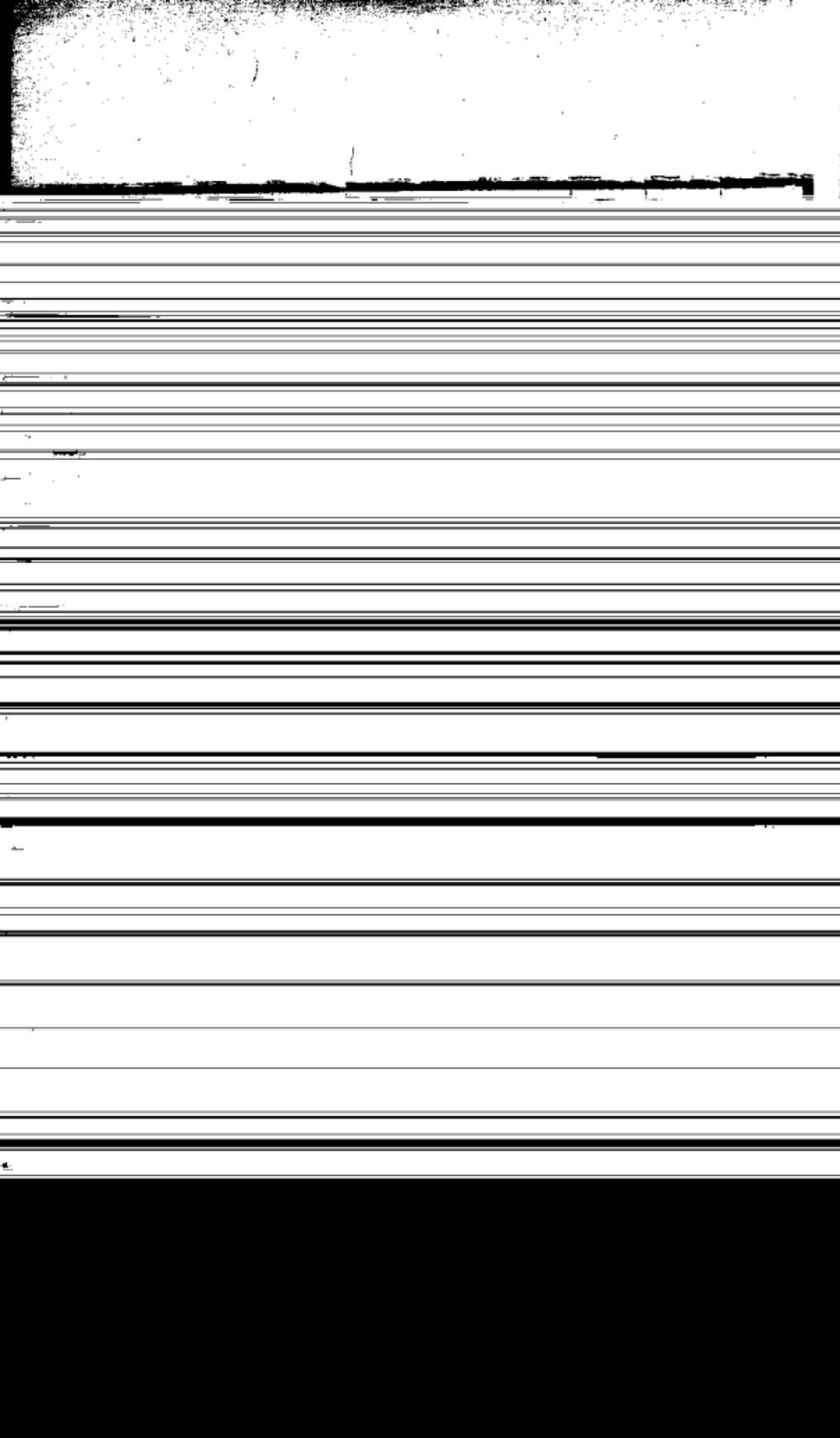


Z126.1
1
59







卷十四

士虞禮第十四

卷十五

特牲饋食禮第十五

卷十六

少牢饋食禮第十六

卷十七

有司徹第十七

儀禮注疏目錄

儀禮注

漢

公食

公食大

之必使

盡如聘

侯大聘

故云各以

義爲子

爲從

事三辭

先受賜

當之但

乾隆四年

拜辱。注 拜使者屈辱來迎己。大夫不答拜。將命。注 受命。大夫還。注 不答

復於君賓不拜送遂從之。注 不拜送者爲從之。不終事。

疏

賓不拜送爲從之不終事。故賓不拜送也。若然鄉飲酒鄉射戒賓遂從之而云拜辱拜送者以其主人先反

不相隨故得拜辱拜送觀禮使者勞賓侯氏送於門外再拜遂從之使者旣不先反猶拜送者尊天子使故也。

○賓朝服卽位于大門外。

如聘。注 於是朝服則初時玄端如聘亦入于次俟。注

釋

云大門外如聘者則賓主設擯介以相待如聘時注釋曰云於是朝服則初時玄端者初時謂賓發館時服玄端若鄉射主人朝服乃速賓鄭注云射賓輕也戒時玄端以此言之前賓在館拜所戒大夫卽玄端賓遂從大夫至君大門外入次乃去玄端著朝服出次卽位也云如聘亦入於次俟者案聘禮賓皮弁聘至於朝賓入于

次注云。入于次者俟辨。則此入次亦俟主人辨也。若然聘禮重。賓發館卽皮弁。此食禮輕。及大門乃朝服。○

卽位具。

注

主人也。擯者俟君於大門外。卿大夫士序及

宰夫具其饌物皆於廟門之外。

疏

注釋曰。云擯者俟君於大門外者。解卽位

之事。云卿大夫士序及宰夫具其饌物皆於廟門之外者。以其君迎賓入。始言卿大夫以下廟內之位。則知此具饌物時皆在廟門外也。故鄭下文注云。自卿大夫至此不先卽位。從君而入者。明助君饗食賓。自無事。故不在大門內。是其義也。

羹定

注肉謂之羹定。猶熟也。著之者下以爲

節。

疏

定多

注

釋曰。云肉謂之羹者。爾雅文。云著之

爲目也。

疏

俟反

注

者下以爲節者。羹定與下文陳鼎之節

也。

注

甸人陳鼎七。當門南面西上。設局鼎。鼎若束若編。

注

七鼎一大牢也。甸人家宰之屬。兼亨人者。南面西上。

以其爲賓。統於外也。局鼎扛。所以舉之者也。凡鼎鼎蓋

以茅爲之。長則束本。短則編其中央。今文局作鉉。古文

鼎皆作密。

音義

編。必。縣反。

疏

釋曰。云七鼎一大牢也。

亨。普庚反。**疏**

者案聘禮致殯與饗餼皆

九鼎。此亦一大牢而七鼎者。

此食禮輕無鮮魚鮮腊與聘禮腥一牢鼎七同也。云甸人冢宰之屬兼亨人者。案

天官有甸師氏。兼有亨人。

皆屬冢宰。彼天子禮諸侯比天子爲兼官。故甸人兼亨人也。必使甸人陳鼎兼亨人

者。案亨人職云掌共鼎鑊。又案甸師職云掌帥其徒以薪蒸役外內饔之事。故使甸人兼亨人陳鼎。若然案少

牢羹定。饔人陳鼎者。以其無甸人官。故饔人陳鼎也。既

夕士禮云。甸人抗重。又云。甸人築塉坎以土無臣。使屬

吏攝甸人之事。非謂置此官也。云。凡鼎鼎蓋以茅爲之

者。諸文多言鼎鼎皆不言所用之物。此經雖言若束若

編。亦不指所用之體。故鄭云蓋以疑之。然必知用茅者。

詩曰。白茅包之。尚書孔傳云。苴以白茅。茅是潔白之物。

疏

故疑用設洗如饗。

疏

必如饗者。先饗後食。如其近者也。

饗禮亡。燕禮則設洗於阼階東南。古文饗或作鄉。

疏

釋

日云必如饗者先饗後食。如其近者也者。鄭據此文行食禮而云如饗明先饗設洗訖乃饗。故食禮如之。是如其近者也。案聘禮云。公於賓一食再饗。則食在饗前矣。不言如燕禮者。饗食在廟。燕在寢。則是饗食重先行之。故二者自相先後。是以不得用燕禮決之也。引燕禮者欲見設洗之法。燕與饗食同。故無饗禮。引燕禮而言也。

小臣具槃匜在東堂下。

注爲公盥也。公尊不就洗。小臣

於小賓客饗食掌正君服位。

賓義

匜以支反。疏爲公盥者。案

特牲戶尊不就洗。盥用槃匜。故知此所設槃匜亦爲公盥不就洗也。云小臣於小賓客饗食掌正君位者。按夏官小臣職云。小祭祀賓客饗食如大僕之法。此諸侯之聘客饗食。故亦小臣掌之也。宰夫設筵。加

席几。

注設筵於戶西南面而左几。公不賓至授几者。親

設清醬可以略此。

貢義

清劉羌立

反下同。疏釋曰。云設筵於

者。以其賓在戶牖之間南面。又生人左几。異於神右几故也。云公不賓至授几者。親設清醬可以略此者。決聘

禮。禮賓時。公親授几者。以無設清醬之事。故也。故下記云不授几。鄭云異於醴也。

無尊。

主於

食。不獻酬。飲酒。漿飲。俟于東房。

注

飲酒。清酒也。漿飲。載

漿飲先言漿。別於六飲也。

音義

載。昨

再反

釋曰

云飲酒

者。按周

禮酒正注。先鄭云。清酒祭祀之酒。後鄭從之。則此賓客用之者。優賓故也。云漿飲載漿也者。載之言載。以其汁淳相載。故云載。漢法有此名故也。云其俟奠於豐上也者。下云飲酒實於禪加于豐是也。此云奠卽彼加也。云飲酒先言飲明非獻酬之酒也者。以其鄉飲酒燕禮等獻酬之酒皆不言飲。飲之可知。此擬醋口。故言飲是異於獻酬酒故也。是以酒人云。共賓客之禮酒飲酒。鄭注云。禮酒饗燕之酒。不言飲。食之酒云飲。亦是其義也。云漿飲先言漿別於六飲也者。按漿人云。共王六飲。水漿醴涼醫酏。彼先云六飲。後云水漿。與此先云漿不同。故云先云漿別於六飲。必別於六飲者。彼六飲爲渴而飲。此漿爲醋口。不爲渴故異之。凡宰夫之具。

饌于東房。

注

凡非一也。飲食之具。宰夫所掌也。酒漿不

在凡中者。雖無尊。猶嫌在堂。

疏

釋曰。云酒漿不在凡中者。雖無尊。猶嫌在堂。

者。以其酒漿常在堂。若不特言之。則凡中亦含之。嫌謂酒漿仍在堂。故上特言之。

迎賓于大門內。

注

不出大門。降於國君。

疏

釋曰。自此盡階上北面再

拜稽首。論主君迎賓入拜至之事。

注釋曰。云不出大門

降於國君者。按周禮司儀云。將幣交擯三辭。車逆拜辱。

賓車進答拜。又云。致饔餼饗饗食。皆

如將幣之儀。是國君來則出迎也。

大夫納賓。

注

大夫謂

上擯也。納賓以公命。賓入門左。公再拜。賓辟再拜稽首。

注左。西方賓位也。辟。逡遁。不敢當君拜也。

疏

釋曰。儀禮之內。單言廟者。皆據禰廟。是

以昏禮納采云。至于廟。記云。凡行事必用

避。逡。七旬反。遁。音旬。

疏

釋曰。儀禮之內。單言廟者。皆據禰廟。是

以昏禮納采云。至于廟。記云。凡行事必用

廟。禰廟也。

疏

釋曰。儀禮之內。單言廟者。皆據禰廟。是

以昏禮納采云。至于廟。記云。凡行事必用

乾隆四年校刊

皆听受諸禰廟。以此而言。則言廟皆禰廟也。若非禰廟。則言廟祧。若聘禮云不腆先君之祧。問卿云受于祖廟之類。是也。但受聘在祖廟。食饗在禰。問卿云受于祖廟燕輕於食饗。又在寢。是其差次也。

賓入三揖

每曲

揖及當碑揖。相人偶。至于階三讓

注

讓先升

疏

釋曰。按曲禮云

客若降等。則就主人之階。主人固辭。然後客復就西階此亦降等。初卽就西階者。此君與客食禮。禮之正。彼謂

大夫士以小小燕食之禮。故與此不同也。

公升二等。賓升

注

遠下人君

疏

注

日。言遠下人君者。亦取君行一臣行二之義也。○大夫立于東夾南。西面北上。

注 東夾南東西節也。取節於夾明東於堂。

疏

注 謂主國卿

大夫立位。云取節於夾明東於堂者。序已西爲正堂。序東有夾室。今大夫立于夾室之南。是東于堂也。

士

立于門東北面西上。

注

統於門者。非其正位。辟賓在此

疏

注 釋曰。按燕禮大射。士在西方東面北上。不統於門。又在門東北面。宜東統於君。今在門東西上統於門。

者以賓在門西辟面在此非正位故也

賓小臣東堂下南面西上宰東夾北

西面南上

注

宰夫之屬也古文無南上

疏

釋曰云宰

東夾北西

面南上者謂在北堂之東與夾室相當故云夾北也注釋曰云宰宰夫之屬也者以經云南上則非止一人但宰官之內有宰夫之等是以下有宰夫之官皆於此立可知故云之屬也若然宰尊官在小臣之下者以其小臣位在北堂南故先見之非謂尊卑先後爲次也

上

注

夫人之官內宰之屬也自卿大夫至此不先卽位

從君而入者明助君饗食賓自無事

疏

釋曰云夫人之官內宰之屬

也者經云內官按周禮天官內宰下大夫掌王后已下彼天子內官諸侯未必有內宰以其言內官之士以士爲之明當天子內宰故舉內宰况之也云自卿大夫至此不先卽位從君而入者明助君饗食賓自無事者按前聘時君迎客于大門內時卿大夫已下入廟卽位者受聘事重非饗食之事故先入廟卽位此已下雖有宰

及宰夫者皆有事。及大夫七牲士庶羞之等皆助君食賓非己之事故後入也。

介門西北面西

上注西上自統於賓也然則承擯以下立於士西少進

東上疏

注

釋曰云然則承擯以下立于士西少進東上

者以其介統於賓而西上則擯統於君而東上可知承擯以下既是有事之人承擯是大夫又尊於士故知少進東上不言上擯者上擯有事其位不定故不

言

○公當楣北鄉至再拜賓降也

公再拜疏

謂之梁

至再拜者興禮俟賓嘉其來也公再拜賓降矣

疏

釋曰自此

盡稽首論公拜至賓答拜之事疏

釋曰云公再拜賓降矣者經賓降在至再拜下公再拜上以其至再拜者

公已一拜賓卽降下

公再拜者賓降後又一拜雖一拜

本當再拜故皆以再拜言之猶下侑幣之時

公一拜賓降公再拜賓降矣者解經至再拜則賓降也

賓西階東

北面答拜疏

西階東少就主君敬也

疏

首論賓降答拜

疏

釋曰自此盡稽

之。事。此云答拜。下云拜也。竝據公未降之前。賓爲一拜。以其賓始一拜之間。公降一等。故間在一辭之中。是以鄭云賓降再拜。釋經北面答拜及拜也。擯者辭注。辭拜於下。拜也。公降一

等。辭曰。寡君從子。雖將拜興也。

疏

賓降再拜。公降擯者

疏

擯者辭

疏

擯者辭

疏

擯者辭

疏

釋辭矣。賓猶降。終其再拜稽首興起也。

疏

擯者辭

疏

擯者辭

疏

擯者辭

矣者解經辭曰。寡君從子雖將拜興也。

疏

賓猶降

疏

擯者辭

疏

擯者辭

終其再拜稽首者按下文賓栗階升不拜升既不拜拜

疏

擯者辭

疏

擯者辭

疏

擯者辭

於下雖辭賓猶終降再拜稽首也。若然擯者辭拜於下

疏

擯者辭

疏

擯者辭

疏

擯者辭

之時其位在下故下記云卿擯由下注云不升堂是也

疏

擯者辭

疏

擯者辭

疏

擯者辭

栗階升不拜注自以已拜也。栗實栗也。不拾級連步趨

主國君之命。不拾級而下曰走。

疏

拾音涉走

疏

勅略反

疏

曰云

疏

釋

疏

自以已拜也者於堂下終爲再拜稽首故於堂上不拜也。云栗實栗也者謂疾之意也。云不拾級連步者曲禮

疏

擯者辭

疏

擯者辭

疏

擯者辭

二、拾級聚足。連等也。涉等聚足。

連步鄭云重蹉據足而言。涉級

栗階據趨君命

注云其始升猶

堂是栗階之法種云走者君臣

階又有連步又

也。命之成拜階

賓雖終拜於主

拜乎上泰也。是

之禮爲成拜。主

遂主君之意。○故升更拜也。○

面西上右人抽

載注入由東出由西明爲賓也。

持而釋曰自此盡逆退復位論於外者以其入當載於俎故去士虞皆入乃去俎者喪禮變于

陳于鼎南旅人南面加匕于鼎

食者也雍人言入旅人言退文

如舉鼎者匕俎每器一人諸侯

者卽燕禮云尊士旅食于門西

所謂庶人在官者也引王制解

旅人言退文互相備也者雍人

入皆入而退去故云文互相備

多也者按少牢云鼎序入雍正

匕以從司士合執二俎以從司

俎以相從入是大夫官少故每

贊者執俎及匕從鼎入士虞亦

七俎從設。彼注云執匕者執俎者從鼎而并合者。士官彌少。并合可知。不言者文不目。又異於大夫執鼎人兼執匕俎。故士喪禮上舉鼎者兼執俎也。若依前釋。則士喪禮略咸

大夫長盥洗東南西面北上序進盥退者南

前卒盥序進南面匕。長以長幼也。序猶甫

疏注釋曰。云進盥退者與進者交于前。鄭二但言前。不云北。鄉飲酒鄉射賓盥北面。則

皆北面可知。云長以長幼也者。若燕禮云。今長之類。皆據長幼爲長。不謂眾中之長者。山

載者左人也。亦序自鼎東西面於其前。上

之。疏注釋曰。前云左人待載。其時鼎東南而北面南匕之。左人當載。故序自鼎東而

矣。俎正當鼎南。則載者在鼎南稍東也。魚腊飪。

注飪熟也。食禮

腥者。疏注釋曰。上文注云羹定。肉謂之羹。恐俎定之中。故此特著魚腊飪也。以食禮

飪也。

釋曰。樂記云。大饗而俎腥魚。鄭注云。以腥魚爲

俎實。不膾孰之。是饗禮有腥也。又宣公十六年冬。晉侯

使士會平王室。定王享之。原襄公相禮。殺烝。武子私問其故。王聞之。召武子曰。季氏而弗聞乎。王享有體薦。宴

有折俎。公當享。卿當宴。王室之禮也。又國語云。禘郊之事則有全烝。王公立飪則有房烝。親戚宴饗則有殺烝。

以此觀之。明饗有腥。以饗禮用體薦則腥矣。故禮記云。腥其俎。謂豚解而腥之。豚解者皆腥也。載體進

奏。

主

體。謂牲與腊也。奏。謂皮膚之理也。進其理。本在前。

下大夫體七个。

賛義

奏。千豆

疏

釋曰。三牲與腊皆載反。注同。

疏

釋曰。三牲與腊皆載反。注同。

疏

釋曰。三牲與腊皆載反。注同。

數。以下魚腸胃。倫膚皆言七。則此亦七體。故鄭云。下大夫體七个。若然。七个此不言體形。按士虞記云。升左肩

臂。臑。肫。骼。脊。脅。七體。彼喪禮用左。又按鄉飲酒。鄉射記皆云。右胖進腠。則此亦用右胖。肩。臂。臑。肫。骼。脊。脅可知。

既用右胖。則左胖爲庶羞。其庶羞者。此下大夫十六豆。

上大夫二十豆。是也。若致食及歸饗。膩。腥。鼎。皆無庶羞。

鄉飲酒。鄉射燕禮。大射雖同用狗一牲。以其亨。亨亦皆

有庶羞也。云奏。謂皮膚之理。進其理。本在前者。此謂生

人食法。故進本。本謂近上者。若祭祀則進末。故少牢云進下。鄭云變於食生是也。

魚

右。

注

右首也。寢右。進鬚也。乾魚近腴多骨鯁。

疏

釋曰。云縮俎者。於人爲橫縮縱也。魚在人亦橫云寢右。鄭云右首也。寢右進鬚也。

之閒南面俎則東西陳之。魚在俎首在右。腹脊也。進脊在北鄉賓必以脊鄉賓者。鄭云乾骨鯁。故不欲以腴鄉賓。取脊少骨鯁者。鄉賓若祭祀則進腴。以鬼神尚氣。腴者氣之所聚。腴是也。

腸胃七同俎

注

以其同類也。不異其牛也。

此俎實凡二十八。

疏

釋曰。云以其同類也。

其牛羊腴賤也者。以牲體則異俎。及此腸胃其腹腴賤。故略之同俎也。云此俎實二十八有腸胃。腸胃各七。四七二十八也。但此腸胃鼎同俎。或別鼎別俎。何者。據此下文七鼎腸胃鼎別俎。是其正法。取其鼎俎奇也。少牢五俎同鼎者。以其有鮮獸。若腸胃別鼎。則六不得

胃與牲同鼎。有司徹亦然。此腸胃七者。以其與鼎故取數於牲。亦七少牢。并腸胃於牲鼎。故云三。取數於脊脅各三也。賓尸禮殺於正祭。故腸胃各七。既夕盛陳奠。故腸胃五也。倫膚上

理也。謂精理滑胞者。今文倫或作論。

晉義

歲反

謂豕之皮革爲之。但此公食大夫爲賓用爲美。故腸胃皆別。鼎俎特牲。惟有三鼎。魚腊不同鼎。故膚同鼎。有司徹雖同少牢。亦止三鼎而已。牛豕魚比。故膚還從於牲鼎也。又此膚與牲體之數亦七。五膚九者。此食禮。故膚從體數。少牢大夫之祭。膚出下牲。故取數於牲之體而九也。腸胃膚

諸俎塗之

注

順其在牲之性也。腸胃塗及俎拒。

注

胃得在牲而塗。膚亦言順牲之性者。從多而言。二塗及俎拒者。少牢云。腸三胃三。塗及俎拒是也。既匕。匕奠于鼎。逆退復位。

注

事畢。宜由便也。士

又待設俎

疏

釋曰。士匕載者。又待設俎者。以上士舉鼎。又云左人待載。下文云士執

豆南是載者又待設俎可知也。○公降盥。**注**將設醬。

疏釋曰自此盡各于其西論公

與宰夫爲賓設正饌之事。**注**釋曰云將設醬者下云公設之是以盥手也。

疏於其西論公

從己卒盥公壹揖壹讓公升賓升。**注**揖讓皆一殺於初。

古文壹皆作一。

音義

殺所界反。

宰夫自東房授醯醬。

注授授

公也醯醬以醯和醬。

疏釋曰按記云

蒲筵常長丈六尺於堂上戶牖之間南面設之。乃

設正饌於中席已東自中席已西設庶羞也。

注釋曰云

醯醬以醯和醬者按歸饔餼醯醢別知此醯醬不別而

以醯和醬者此經所陳物異者皆別器此醯醬下但言

醯醬不別言醯明以醯和醬可知

祭祀無此法以生人尚

襲味故

公設之。

注以其爲饌本

賓辭北面坐遷而東遷

有之。

東遷所奠之東側其故處也。

疏釋曰云東遷所

者謂以西爲上君

設當席中故東遷之辟君設處側近也近其故處。

公立于序內西鄉。

注不立阼

階上示親饌。

疏

釋曰。云不立阼階上示親饌者。以其君之行事皆在阼階上。今近阼北者以

其設饌在戶西近北。今君亦近北者以

是示親監饌故也。

賓立于階西。疑立

注

不立階

上。以主君離阼也。疑正立也。自定之貌。今文曰西階。

晉

義

疑魚乞反。又力反。注同。

宰夫自東房薦豆六設于醬東西上。韭

菹。以東醢醢昌本。昌本南麋鬻。以西菁菹鹿鬻。

注

醢醢

今文鬻皆作麋。

音義

醢他感反。鬻奴兮反。醢有骨者也。

精莫。亾

疏事之豆。韭菹醢醢。已下依此爲次。彼注云醢人。

釋曰。云醢醢

有醢者。按周禮醢人云朝

丁反。則此醢醢

是肉之汁。昌本者。彼注云昌蒲根。又

按彼注。齧菹之稱菜肉通。又云細切爲齧。全物若牒爲

菹。又按彼經爲菹者。經言菹不言齧。菹者卽是齧也。彼

言昌本亦卽齧也。此注云菹者。齧菹麤細爲異。通而言

之齧亦得爲菹。故云菹也。云醢有骨謂之齧者案爾雅釋器云肉謂之醢。有骨者謂之齧。又鄭司農云有骨爲齧。無骨爲醢也。云菁莫菁。菹也者卽今之蔓菁也。

士設俎于豆南西上牛羊豕

魚在牛南腊腸胃亞之

亞次也。不言絳錯俎尊也

義

絳側耕反

疏

釋曰云不言絳錯俎尊者上設豆絳陳之下設黍稷錯陳之此設俎不絳不錯者俎尊

故膚以爲特

疏

直豕與腸胃東也。特膚者出下牲賤也

注

釋曰云出下牲賤者以豕在牛羊之下賤

膚豕之所出故云出下牲賤特之於俎東也

旅人取匕

甸人舉鼎順出奠于其所

注

以其空也。其所謂當門

疏

釋曰前旅人以匕入加於鼎退出今還使之取匕前士舉鼎入今不使士舉鼎出者以其士載訖遂設俎於賓前事未畢故甸人舉鼎而出也宰夫設黍稷六簋于俎西一以竝東北

上黍當牛俎其西稷錯以終南陳

注

竝併也今文曰併

古文篆皆作軌。大羹清不和。實于鎧。宰右執鎧。左執蓋。

由門入。升自阼階。盡階不升堂。授公以蓋降。出入反位。

注 大羹清。煮肉汁也。大古之羹。不和。無鹽菜。瓦豆謂之

鎧。宰謂大宰。宰夫之長也。有蓋者。饌自外入爲風塵。今

文清爲汁。又曰。入門自阼階無升。

音義

和戶臥反。鎧音泰。

疏 釋曰。云以蓋降出入反位者。宰位在東夾北西面南上。今以蓋降出送於門外。乃更入門。反於東夾北位也。

注 釋曰。云大羹清煮肉汁也。大古之羹者。謂是大古五帝之羹。云不和無鹽菜者。大古質故不和。以鹽菜對

鉶。羹調之以鹽菜者也。云瓦豆謂之鎧。詩云于豆于登毛亦云木。云豆。瓦日登。云宰謂大宰。宰夫之長者。以單

言。宰諸侯三卿無大宰。以司徒兼大宰。大宰之下有宰夫。故云宰夫之長也。

公設之于醬西。

賓辭坐遷之 **注** 亦東遷所

疏 釋曰。言亦者亦前醬東遷所以醬既東遷所。今於

醬西遷之。明亦東遷所移之故醬處也。

宰夫設鉶四于豆西。東上牛。以西

羊。羊南豕。豕以東牛。

鉶菜和羹之器。

疏釋曰。云鉶菜和羹之器。

者下記云牛藿羊苦豕薇是菜和羹以鉶盛此羹故云之器也。據羹在鉶言之謂之鉶羹據器言之謂之鉶鼎正鼎之後設之謂之陪鼎據入羞言之謂之羞鼎其實一也。

飲酒實于鉶加于豐

疏

豐所以承鉶者也。如豆而卑。宰夫右執鉶。左執豐。進設于豆東。

食有酒者優賓也。設于豆東不舉也。燕禮記

日凡奠者於左。

疏釋曰。云食有酒者優賓也者。按下文宰夫執漿飲賓興受惟用漿酇口。

不用酒今主人猶設之是優賓也。引燕禮者。彼據酒主人奠於薦右賓不飲取奠於薦左。此酒不用故亦奠於豆東。酒義雖異不舉是同故引爲證也。按燕禮無此文。鄉飲酒鄉射記皆云。凡奠者於左舉者於右不引之。而引燕禮記者。此必傳寫者之誤。宰夫東面坐啓簋會客

鄭本引鄉飲酒鄉射之等也。

卻于其西。

注

會簋蓋也。亦一一合卻之。各當其簋之西。

注會簋蓋也。亦一一合卻之。各當其簋之西。

疏

釋曰。云亦一一合卻之者。卻者仰也。簋蓋有六。兩

皆相重而仰之。謂之卻合。故云一一卻合之。各當其簋之西爲兩處。亦者。亦少牢。故少牢云。佐食啓會蓋二以重設于敦南也。

○贊者負東房。

南面告具于公。

注

負東房。負房戶而立也。南面者。欲得

鄉公與賓也。

疏

釋曰。自此盡醬清不祭。論賓所祭饌之

而立者。以公在東序內。賓在戶西。雖告具于公。且欲使賓聞之。故知於房近西。是以鄭云得鄉公與賓也。公

再拜。揖食。

注

再拜。拜賓饌具。賓降拜。

注

答公拜。公辭。賓

升。再拜稽首。

注

不言成拜。降未拜。賓升席。坐取韭菹以

辯。擣于醢。上豆之間祭。

注

擣。猶染也。今文無于。

音義

擣人

悅反。劉而懸反。又而誰反。贊者東面。坐取黍實于左手辯。又取稷辯。

反于右手。興以授賓。賓祭之。注取授以右手。便也。賓亦

興受。坐祭之於豆祭也。獨云贊興優賓也。少儀曰。受立

授立不坐。

疏

釋曰。此所授者皆謂遠賓者。故菹醢及

禮云。設之序。辨祭之。故知雖不授亦祭可知也。

經直云。祭知祭之於豆祭者。按少牢云。尸取韭菹辨換于三豆。

祭于豆間。故知于豆祭也。

云獨云贊興優賓者。欲見賓坐而不興。是優賓其實俱興也。

引少儀者。欲見贊興賓亦興之義。以其賓

三牲之肺不離。贊者辯取之。壹以授

賓。

注肺不離者。刲之也。不言刲。刲則祭肺也。此舉肺不

離而刲之。便賓祭也。祭離肺者。絕肺祭也。壹猶稍也。古

文壹作一。

音義

刲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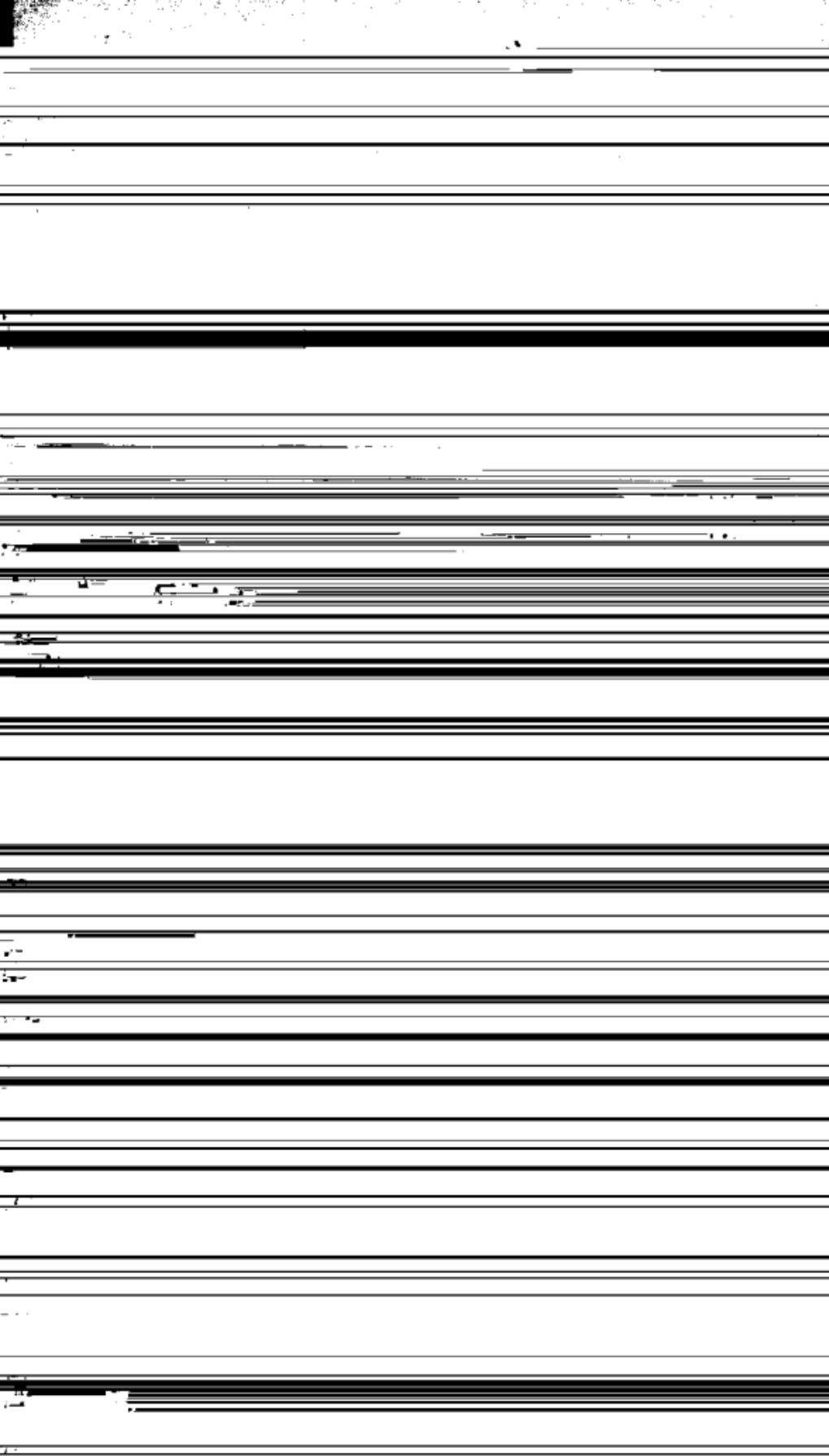
疏

釋曰。云肺不離者刲之也者。本反。

按少儀云。牛羊之肺離而不提

心。鄭云。提猶絕也。刲離之不絕。中央少者。此卽爲食而

舉肺也。少牢云。舉肺一。長終肺。祭肺三。皆切之。是祭肺



大。又云。辨取庶羞之大。與一以授賓。賓受兼一祭之。少儀云。祭臚。臚詰爲大。魚肉之臚。是亦祭之也。

○宰

夫授公飯梁。公設之于清西。賓北面辭。坐遷之。

注

既告

具矣。而又設此殷勤之加也。遷之遷而西之。以其東上

也。

疏

釋曰。自此盡降出論設加餽梁與庶羞之事。

注

釋

曰。云遷之遷而西之以其東上也。知梁東上者。下

疏

文宰夫膳稻于梁西。

是以梁在東爲上也。

公與賓皆復初位。

注

位序內階西。

宰夫膳稻于梁西。

注

膳猶進也。進稻梁者以簠。

疏

注

釋

進稻以簠者。下記云。簠有蓋。晉鄭注云。稻梁將食乃設。

去會於房。蓋以簋。上文設黍稷。後訖云。卻會。此稻梁不云

卻會者。先於房去之故也。

士羞庶羞皆有大蓋執豆如宰。

注

羞進也

庶眾也。進眾珍味可進者也。大以肥美者特爲臚。所以

祭也。魚或謂之臠。臠大也。唯醯醬無大。如宰。如其進大。

羹清。右執豆。左執蓋。

晉書

醯方轉反

釋

釋曰。云皆有六

物之肉。兼有魚也。

注

釋曰。云魚或謂之臠。臠大也者。

司徽云。尸俎五魚。侑主人皆一魚。皆加臠祭于其上。是

釋

釋曰。云少儀云。臠祭也。云唯醯醬無大者。鄭注周禮。醯人作

醢之法。先膊乾其肉。乃後塗之。雜以梁麴及鹽漬以美

酒。塗置甄中。百日則成矣。何大

醯也。亦無大鹽也。醬則醢也。之有也。

注

釋曰。反之者以其庶羞十六豆。差人不足。故先至者

疏反取之。下文云。先者一人升。設于稻南。其人不反。則

此云先者反之。謂第

二已下爲先者也。

注

先者一人升。設于稻南。簋西。閒容

自西階。庶羞多。羞人不足。則相授於階上。復出取也。

注釋曰。反之者以其庶羞十六豆。差人不足。故先至者

疏反取之。下文云。先者一人升。設于稻南。其人不反。則

此云先者反之。謂第二已下爲先者也。

注先者一人升。設于稻南。簋西。閒容

人。西。黍稷西也。必言稻南者。明庶羞加。不與正豆

併也。閒容人者賓當從閒往來也。

注釋曰。簋西黍稷

西也。必言稻南者

今鮨章臘日也中敵之所也來賓不稍以

有醢不得綽也。與此先設醢綽之以次違者。大凡醢配
醢是其正而醢卑于裁。今牛羊豕裁皆在醢下者。直是
綽之次。非尊卑之列。特性以有一醢。若綽之當醢在裁
上。不成錯故不得綽。少牢四豆羊裁醢。故得綽而錯與。
此同鮨。南羊炙。以東羊裁。醢。豕炙。炙。南醢。以西豕裁。芥
醬。魚膾。注芥醬。芥實醬也。內則曰。膾。春用蔥。秋用芥。衆
人騰羞者。盡階不升堂。授以蓋降出。注騰當作媵。媵送
也。授。授先者一人。音義
勝。以證反。
又繩證反。贊者負東房。告備于
公。注復告庶羞具者。以其異饌。注釋曰。自此盡兼一祭
事。○贊升賓。注以公命命賓升席。疏
釋曰。前設饌訖。贊者告具于公。公再
拜揖食。此使贊升賓者。以其禮殺故也。是以上文
正饌。公先拜。賓答拜。此賓先拜公。公答拜爲異也。
賓坐席末。取梁卽稻。祭于醬清閒。注卽就也。祭稻梁不於豆。

祭祭加宜於加疏

注釋曰。云祭稻粱不於豆。祭加宜於加者。按下文云。賓三飯以清醬。注

云。每飯歛清以肴擣醬食正饌也。三飯而止。又云。不以清醬。

注云。不復用正饌也。則此清醬是正饌而云加者。

但清醬與梁皆是加。故公親設之。下文爲正饌而此云加者爲清醬雖是加。以在正饌之上。得與正饌爲本。故名正饌。其實是正饌。

之加。故公親設之也。贊者北面坐。辯取庶羞之大興。一

以授賓。賓受兼壹祭之

注壹壹受之而兼一祭之庶羞

輕也。自祭之於臠膾之間。以異饌也。

注釋曰。壹壹受之而兼一祭之

庶羞輕也者。決上三牲之肺。祭之。今此祭庶羞并之。故云輕也。云自祭之於臠膾之間。以異饌也者。不云於豆祭而云於臠膾之間。以祭宜於加故也。

○賓降拜

注拜庶羞

注盡魚腊不

與論賓正食受侑幣。至於食終之事。

公辭。賓升再拜稽首。公答再拜。賓北

面自閒坐。左擁簠梁。右執清以降。注自閒坐。由兩饌之

乾隆優事廂之東主食侍成坐食閒

乾隆

告公也。云重來優賓者。若公則賓不勞。故難重來。而不來。清醬。**生**每飯歎清。以殼搆醬。

食不求飽。不言其殼。優賓。**而**

客食殼。然後辨殼。鄭注云。先殼者。彼鄭云。大夫士與客燕。大夫禮云。若然。此爲禮食。故食則先食殼。故不同。又按昏用者。謂歎清而搆醬。而不食殼食殼可知。彼豚解者。皆不食云三飯。卒食。注同。牢示親。不故不食殼也。但清言歎淡。故而止。君子食不求飽者。解三不求飽。故引論語學者。食不優賓者。按特牲少牢。尸食時任賓取之。宰夫執禪漿飲與是優賓也。宰夫執禪漿飲與

爲卒食爲將有事緣賓意欲自潔清。賈義。漱。所。又反。賓。挽手。

興受。

注

受解。宰夫設其豐于稻西。

注

酒在東。漿在西。是

所謂左酒右漿。

注

釋曰。云酒在東者案上飲酒實于

在西者。卽此經設於稻西是也。云是所謂左酒右漿者。

按曲禮云。酒漿處右。

鄭云。此言若酒若漿耳。兩有之。則

左酒右漿。云兩有者據此公食而言。左酒右漿也。

庭實設。

注

乘皮賓坐祭遂飲

奠於豐上。

注

飲漱。○公受宰夫東帛以侑。西鄉立。

注

東

帛十端帛也。侑猶勸也。主國君以爲食賓殷勤之意未

至。復發幣以勸之。欲用深安賓也。西鄉立序內位也。受

東帛于序端。

注

釋曰。云西鄉立序內位也者。按上文

鄉立故知亦在序內位也。云受東帛于序端者。按聘禮

公受几於序端。故每云公之所受者。皆約之受於序端。

賓降筵北面注以君政

以君將有命者謂有吉
賓降筵北面於西階上
爲君釋幣辭於賓

章

幣主國君又命之升軾

聘禮禮賓賓降辭幣。凡
一等辭栗階升聽命日

再拜稽首受幣當東

楹者欲得君行一臣

國君送幣也退不負

逡巡也不言辟者以

賓退負序此亦爲公

不負序以將降故也

公壹拜賓

逆出。**注**以賓事畢。賓北面揖執庭實以出。**注**揖執者示

親受公降立。

注

俟賓反上介受賓幣從者訝受皮。

注

者府史之屬訝迎也今文曰梧受。

音義

梧五故反疏云從者

府史之屬知非士介者此子男小聘使大夫士介一人而已。介已受賓幣故知訝受者非士介是府史之屬也。

○賓入門左沒靨北面再拜稽首。

注

便退則食禮未卒。

不退則嫌更入行拜若欲從此退。

疏

注釋曰云便退則

嫌者此鄭探解賓意食禮自有常法三飯之後當受侑
幣更入以終食禮故送庭實而後入是以鄭云便退則
食禮未卒解經賓入之意云不退則嫌者謂有貪食之
嫌解再拜稽首將辭之意是以更入行拜若欲從此退
者待公設辭雷賓之意也。公辭。**注**止其拜使之卒食揖讓如初升。

注

賓拜拜主國君之如初入也賓再拜稽首公答再拜。

厚意賓揖介入復位。

疏

釋曰上文云介逆出下更云
介逆出明知中間介復入可知

但復入之節當此賓入之時也。

○賓降辭公如初。

疏

將復食賓升公揖

退于箱賓卒食會飯三飲。

疏

卒已也已食會飯三漱漿

也會飯謂黍稷也此食黍稷則初時食稻梁。

疏

釋曰知會飯

是黍稷者見上文云宰夫東面坐啓簋會各卻於其西此云食會飯故知會飯者是黍稷也前賓三飯不云會以其簠盛稻梁以其稻梁無會故鄭云此食黍稷則初時食稻梁矣不以醬清。疏不復用正饌也。初時食加飯用正饌此食正飯用庶羞互相成也後言清或時後用。疏釋曰云初時食加飯用正饌此食正飯用庶羞互相成也者按上文賓三飯以清醬注云每飯歎清以殽擣醬是正饌稻梁是其加此云卒食會飯三飲不以醬清鄭意以黍稷是其正庶羞是其加互相成而已言相成者旣非互文直取饌食互相成而已云後言清或時後用者前

文賓三飯以清醬
後言清或容前三

北面坐取梁與醬

不以出者非所當

賓取脯出以授從

下文有司卷三牲

言三牲而言侑幣

據已得者而言之

面者異於辭

疏賓

稽首其時辭欲退
北面此卒食禮終

鄭云不北面

者異於辭也。公降

有終。○介逆出賓

來揖讓而退不顧

賓不顧告公。公乃還也。

疏

注釋曰。云擯者以賓不顧告公。公乃還也者。知擯者告公

者。按經公送于大門內。公不見賓矣。而云賓不顧。明知擯者告公。公還入宴寢也。此擯者告賓不顧。卽論語云賓退必復命曰賓不顧矣。但彼據聘享訖。此據食禮訖事雖不同。復命云賓不顧矣。卽不異。

有司卷

三牲之俎歸于賓館。

注

卷猶收也。無遺之辭也。三牲之

俎。正餚尤尊盡以歸賓尊之至也。歸俎者實于筐。它時

有所釋故。

賓義

它。土多反。

疏

注釋曰。云歸俎者實于筐。而言卷

三牲之俎。不言用俎。惟云實于筐。按士虞禮亦無所俎。戶舉牲體皆盛於筐。吉凶雖不同。無所俎是一。故知同用筐也。云他時有所釋故者。解三牲之俎言卷案特牲及士虞戶卒食取俎歸於戶。釋三个是有所釋。此無所釋。故稱卷也。彼注云。釋猶遺也。遺者君子不盡人之歡。不竭人之忠也。

魚腊不與

注

以三

牲之俎無所釋故也。禮之有餘爲施惠。不言腸胃膚者。

在魚腊下。不與可仰

賓朝服拜賜于朝。王
門外。**賓義**食音嗣。**五經**云拜賜于朝無定

入之文皆言朝故二

氏傳云季友將生

友在公之右間於

而諸侯外朝在大門

遙繫外朝而言執政

而膳餼直言拜膳與

此食禮君親

賜故拜之。訝聽之

有士訝。

五經注釋曰三

使下大土

故云此下大夫有士訝也。○上十

俎。注記公食上大夫異於下大夫之數。豆加葵菹蠅醢。

四四爲列。俎加鮮魚鮮腊。三三爲列。無特。

言義

蠅力
木反

注釋曰。云豆加葵菹蠅醢者。案周禮醢人朝事之豆云非菹醢醢。昌本麋臠。菁菹鹿臠。茆菹麋臠。案上文下大夫六豆用鹿臠以上。仍有茆菹麋臠在今上大夫八豆不取茆菹麋臠而取饋食之豆葵菹蠅醢者。鄭以特牲少牢參之。彼二篇俱以饋食爲始。皆用周禮饋食之豆特牲兩豆用饋食葵菹蠅醢。少牢四豆。二豆與特牲同兩豆用朝事之豆韭菹醢醢。注云。韭菹醢醢。朝事之豆也。而饋食用之。豐大夫禮。以此觀之。故此公食大夫兼用饋食之豆。亦是豐大夫禮也。云俎加鮮魚鮮腊者。上文下大夫七俎。牛羊豕魚腊腸胃與膚。此云九俎。明加鮮魚鮮腊。云無特者。陳饌要方。上七俎者東西兩行爲六俎。一俎在特于俎東。此九俎爲三行。故無特。雖無特膚亦魚腸胃倫膚。若九若十有一。下大夫則若七若九。爲下

注此以命數爲差也。九謂再命者也。十一謂三命者也。

七謂一命者也。九或上或下者再命謂小國之卿次國

之大夫也。卿則曰上。大夫則曰下。大國之孤視子男。疏

正釋曰。云此以命數爲差也者。案周禮典命。公侯伯之卿三命。大夫再命。士一命。子男之卿再命。大夫一命。士不命。則諸侯之臣分爲三等。三命再命。一命不命。與一命同。此經魚腸胃倫膚亦分爲三等。有十一。有九。有七。則十一當三命。九當再命。七當一命。若然惟有上下二文者。以公侯伯之大夫與子男之卿同再命。卿爵尊爲上。大夫爵卑爲下。則上言若九者。子男之卿也。下言若九者。公侯伯大夫也。故鄭云。卿則曰上。大夫則曰下。云大國之孤視子男者。欲見此經唯見三命以下。案周禮典命。大國之孤四命。又大行人云。大國之孤執皮帛以繼子男。又云。其他皆視小國之君。若然。孤與子男同十二。侯伯十五。上公十七。差次可知。

正釋曰。上文云庶羞旁行。

母過四列。謂上下大夫也。古文母爲無。

正釋曰。此上大夫饌內言庶羞。西東母過四列。則東西橫行。上下大夫皆四以爲行。下大夫四。四十六。東西四行。

南北亦四行。上大夫東上大夫庶羞二十。加於下大夫。
西四行。南北五行矣。

以雉免鶡鴛。

鶡無母。

音義

鶡音滄。鴛音如無音牟。

疏

注釋曰。云鶡無母者。

案爾雅釋鳥云。鶡鴛母。郭氏曰。鶡也。青州人呼曰鶡母。

莊子曰。田鼠化爲鶡。淮南子云。蝦蟆所化也。月令曰。田鼠化爲鶡。然則鶡鴛一物也。

○若不親食。

謂主國君有疾病。若他

故。

疏釋曰。自此盡聽命論。主君不親食。使大夫致禮於賓館之事。

注釋曰。疾病之外。別云他故者。君有死喪之事。故聘禮云。主人畢歸禮。賓唯

饗餼之受。謂畢致饗食。但賓不受之。使大夫各以其爵朝服。以侑幣致之。

疏執幣以將命。豆實實于饗。陳于楹。外二以竝。北陳。簋實于楹間。二以竝。

南陳。

注陳饗筐於楹間者。象授受於堂中也。南北相當。

以食饌同列耳。饗北陳者。變於食。饗數如豆。醯芥醬從

焉。筐米四。今文竝作併。

音義

雍鳥

通鑑

釋曰。云南北相

送反

當以食餕同列耳

者案上文正食之時黍稷亦南陳今於楹間陳筐米亦南陳是正食及此饌陳是同列也云甕北陳者變於食者上文正食之時宰夫自東房薦豆六設于醬東西上陳之今於楹間二以併北陳故云變於食也云甕數如豆則八甕下大夫六豆則六甕云醯芥醬從焉者以其三牲不殺生列於門內醯經百日乃成不由不殺故有醯庶羞之醯同是醬類故使之相從但庶羞之醯更無別種宜同一甕芥醬宜亦一甕知有芥醬者以其有生魚故知有也云筐米四者上文上大夫八簋今乃生致之黍稷宜各一筐稻梁又二筐故云筐米四

庶羞陳于碑內

注

生魚也

魚也

案鄭注周禮云燕人膾魚方寸切其腴以啗所

貴是也此則全生不膾何者本膾在豆與載炙俱設今載炙在牲未殺膾全不破可知若然庶羞之內眾羞俱

從焉上大夫加鮮魚鮮腊雉兔鶡鴛不陳于堂辟正饌

正饌

注

釋曰

云生魚者

上文魚膾是魚之中膾者皆是生

魚也

案鄭注周禮云燕人膾魚方寸切其腴以啗所

貴是也此則全生不膾何者本膾在豆與載炙俱設今

載炙在牲未殺膾全不破可知若然庶羞之內眾羞俱

有鄭獨云生魚者以其裁炙在牲不殺於此無矣雖有乾腊雉兔之等以生魚爲主故云生魚也云魚腊從焉者雖無三牲之肉有乾魚腊可知云上大夫加鮮魚鮮腊雉免鶴鴛者以其下大夫七鼎無鮮魚鮮腊上大夫九鼎加鮮魚鮮腊可知雉免鶴鴛亦生致之矣云不陳于堂辟正饌者以其庶羞本在堂上正饌之西今在碑內故云辟正饌也若然不陳於碑南者以其本合在堂今宜在堂故在碑北。庭實陳于碑外。

注執乘皮者也不參分庭一在南者以言歸宜近內

注釋曰執乘皮者不參分庭一在南者以言歸宜近內者庭實正法皆參分庭一在南而陳之故昏禮記云納徵執皮者參分庭一在南今云碑外繼碑而言近北矣彼參分庭一在南陳之者謂在主人之庭參分庭一陳之擬與賓向外故近南此陳於客館擬與賓入內故鄭云以言歸故在內也。牛羊豕陳于門

內西方東上

注爲其踐汙館庭使近外

疏

釋曰案上庶羞與庭實在

碑之內近內陳之此牛羊豕陳於門內繼門言之若然致齎籧牛羊豕亦



以其戒具兩有皆親爲之。故爲此解與鄉飲酒鄉射同故彼二文皆云戒賓既歸布筵設尊乃親速賓是也。

迎賓于門外拜至皆如饗拜。注饗大夫相饗之禮也。今

亡古文饗或作鄉降盥受醬清侑幣束錦也。皆自阼階

降堂受授者升一等。注皆者謂受醬受清受幣也。侑用

束錦大夫文也。降堂謂止階上今文無束賓止也。

人三降賓不從。疏

注釋曰云主人三降者案上文鄭注

此鄭云主人三降卽上三者不數

主人降盥者案鄉飲

酒所言降盥者皆爲洗爵故賓從降此降盥不爲洗爵

故鄭不數之按聘禮致饗饗賓降堂受老束錦大夫止

注云止不降使之餘尊此賓不降者雖賓主敵以主人

降堂不至地故賓執梁與清之西序端

注不敢食於尊

賓止不降也

處

疏上公食大夫降階下臣卑故也

主人辭賓反之

卷加席。主人辭賓反之。辭幣降一等。主人從。注敵也。

案郊特

牲云。大夫之臣不稽首。非尊家臣。以辟君也。又案左氏傳。哀十七年。公會齊侯盟于蒙。孟武伯相。齊侯稽首。公

拜齊人怒。武伯曰。非天子。寡君無所稽首。若然。臣於君乃稽首。平敵相施。當頓首。今言敵而稽首者。以食禮相

尊敬。雖敵亦稽首。與臣拜君同故也。辭於主人降一等。主人從。注辭謂辭與臣拜君同故也。辭於主人降一等。主人從。注辭謂辭

其臨已食。卒食。徹于西序端。注亦親徹。東面再拜。降出。

注拜亦拜卒食。其他皆如公食大夫之禮。

疏釋曰。云其他謂豆數

俎體陳設皆不異上陳。但禮異者。謂親戒速。君則不親迎賓公不出。此大夫出大門。公受醬清幣不降。此大夫則降也。公食大夫。大夫降食於階下。此言西序端上。公食卷加席。公不辭。此則辭之。皆是異也。○若不

親食。則公作大夫。朝服以侑幣致之。注作使也。大夫有

故君必使其同爵者爲之致禮。列國之賓來榮辱之事。

君臣同賓受于堂無僨。注與受君禮同。

疏

注釋曰。云與受君禮同者。

聘禮賓受致饔幣。云堂中西北面。注趨主君之命也。堂中西中央之西。此雖無僨受幣亦與之同也。

記不宿戒。注

食禮輕也。此所以不宿戒者。謂前期三日

之戒。申戒爲宿。謂前期一日。

疏

注釋曰。祭祀散齊七日爲戒。致齊三日爲宿。此

則與祭祀異。此不宿戒者。謂不爲三日之戒。又不爲一日之宿。故鄭云。此所以不宿戒者。謂前期三日之戒。申戒爲宿。謂前期一日也。若然必知三日之戒。又不爲一

者。大射前期三日。宰夫戒。宰及司馬。又少牢辟人。君有

前期一日之宿。此雖人君禮以食禮輕。故知無三日之戒。一日之宿。既無前日之事。宜與鄉飲酒。鄉射禮同。當

日爲之。故皆不言日數。故下注云。食賓之戒。不速。注食朝夙興戒之賓。則從戒而來。不復召是也。戒不速。注食賓之朝夙興戒之賓。則從戒者而來。不復召。○不授几。

注異於醴也。

疏

釋曰。決聘禮。禮。禮賓時公親授几也。

無阼席。

注

公不坐。享

于門外東方。

注

必於門外者。大夫之事也。東方者。主陽

疏釋曰。案上經。甸人亨人之等。亨人是士官。不得言

大夫之事。言大夫之事者。解亨在門外之禮也。燕禮

注云。亨於門外。臣所掌也。

言臣亦是大夫事。少牢。廩饗。

饔饗皆在門外。亦大夫事。特牲云。主婦視饋饗于西堂

下者。以其無廩人。主之。故在內。若然。鄉飲酒雖

是大夫之事。以其取祖陽氣之始。故亦於門內。司宮具

几。與蒲筵常。繒布純。加萑席尋。玄帛純。皆卷自末。

注司

宮。大宰之屬。掌宮廟者也。丈六尺曰常。半常曰尋。純緣

也。萑。細葦也。末。經所終。有以識之。必長筵者。以有左右

饌也。今文萑皆爲莞。

音義

純。諸閨反。又諸允反。萑。音丸。

疏注釋曰。云。司宮太宰之屬。掌宮廟者。按燕禮云。司宮

尊于東楹之西。注。司宮。天子曰小宰。聽酒人之成要。

者也。注雖不同。其義一也。但燕禮司宮云設尊。故以小宰解之。此司宮設几席。故以太宰之屬解之。案大宰之下有宮人掌宮中除汙穢之事。卽此司宮彼不言設几席者。以天子具官。別有司几筵。又有小宰諸侯兼官。故司宮兼司几筵及小宰也。云丈六尺曰常半。常日尋者此皆無正文。接周禮考工記云。車有六等之數。云軫崇四尺謂之一等。又云。戈長六尺六寸。旣建而弛之。崇於軫四尺。謂之二等。人長八尺。崇於戈四尺。謂之三等。殳長尋有四尺。崇于人四尺。謂之四等。車戟常。崇于殳四尺。謂之五等。爵矛常。有四尺。崇于戟四尺。謂之六等。自是八尺也。云崔細葦者。以類言之。其實全別。是以詩云葭菼。注云。葭蘆菼。亂則葦。一名蘆。一名亂。一名萑。此葦又與莞席之莞不同。彼莞謂蒲也。云有以識之者。席無異物爲記。但織之自有首尾。可爲記識耳。云必以長筵者。以有左右饌者。賓在戶牖之間。南面上陳饌之時。正饌在左。庶羞在右。陳饌雖不在席上。皆陳於席前。當席左右。其閒容人。故謂長筵也。宰夫筵。陳於東房。注筵本在房。宰夫敷之也。天子諸侯左右房。

出自東房。注筵本在房。宰夫敷之也。天子諸侯左右房。

疏

釋

曰

上云

司宮

具几筵

具之在房

宰土

有東房而已

故

直云

在房也

○賓之乘車在大門外西去

賓車不入門廣敬也。凡賓卽朝中道而往。晚直云在房也。

後車還立于西方賓及位而止北面卿大夫

前凡朝位賓主之間各以命數爲遠近之節

賓車不入門廣敬也者曲禮云客車不入十

觀禮云偏駕不入王門偏駕謂同姓金輅之

以朝墨車亦云不入大門與此亦同云凡賓

而往者內則云男子由右女子由左車從由

車中道云而後車還立于西方者案少儀二

始乘則式君子下行然後還立注云還車而

去是還立于西方鄉外云賓及位而止北面

云賓立不當門彼亦謂聘使也云卿大夫之

者案大行人云上公立當軼侯伯立當前疾

衡又云大國之孤朝位當車前者則卿大夫

乾隆四年校刊

同一節兼云大夫者小聘曰問使下大夫立與孤卿同當車前故連言也云凡朝位賓主之間各以命數爲遠近之節者案大行人云上公朝位賓主之間九步。侯伯七十步子男五十步注云朝位謂大門外賓下車及王車出迎所立處又云凡諸侯之卿其禮各下其君二等以下及大夫士皆如之若然如諸侯則依命數臣下其君二等則不得依命數矣而云依命數者依命數據君而言其臣依君命數而降之故鄭總以命數言之也

○鉶芼牛藿羊苦豕薇皆有滑。

注藿豆葉也苦苦荼也

滑堇荁之屬今文苦爲𦥑

音𦥑

芼亡報反音丸苦音下

音遐反疏

釋曰云滑堇荁之屬者案士虞記云鉶芼用苦若薇有滑夏用葵冬用荁鄭注云荁堇類也

乾則滑夏秋用生葵冬春用乾荁此經云皆有滑不言所用之物故取士虞記解之云之屬者其中兼有葵也

○贊者盥從俎升注

俎其所有事疏注釋曰直言此者

從豆升者贊者不佐祭豆直佐祭俎故云俎其所有事是以上經云三牲之肺不離贊者辩取之壹以授賓若

然。黍稷亦贊祭。不從黍稷升者。黍稷設之在後故也。○

簠有蓋幕。

注

稻梁將食乃設。去會於房。蓋以幕幕巾也。

今文或作幕。

音

作幕

疏

釋曰。簠簋相將。簋既有會。

設故卻會於敦南。簠盛稻梁。將食乃設。故鄭云去會于

房。蓋以幕幕巾也。至於陳設。簋亦去之。經云有蓋幕者。

據出房未設而言。凡炙無醬。

注

已有鹹和也。

疏

釋曰。云凡者欲

席其純皆如下大夫純。

注

謂三命大夫也。孤爲賓則莞筵紛純加繅席畫純也。

疏

釋曰。經云上大夫不辨命數。則子男之卿再命。其席亦

同下大夫。鄭言謂三命大夫者。欲見公侯伯之卿三命。

疏

亦與子男下大夫同。公之孤四命。其席則異。鄭據三命

而言。云孤爲賓則莞筵紛純加繅席畫純者。案周禮司几筵云。筵國賓于牖前。莞筵紛純加繅席畫純。左形几。

與此記三命已下席不同。故知彼國賓謂筵孤也。無正文。故云則也。○卿擯由下。**注**不升堂也。**疏**釋曰。此謂上擯。擯詔賓主升降周還之事。故云不升堂。

上贊下大夫也。**注**升降周還之事。故云不升堂。

上謂堂上擯贊者事相近。以佐上下爲名。

疏釋曰。按上經云。贊者

告具於公而贊賓食。故云上贊使下大夫爲之。

○上大夫庶羞酒飲漿飲庶羞可也。

注於食庶羞宰夫又設酒漿以之食庶羞可也。以優賓。**疏**釋曰。按上經云。上大夫庶羞二十豆。此記人復記之者。欲見上大夫食加飯之時。得兼食庶羞。又食會飯及庶羞之時。宰夫更設酒飲漿飲。故鄭云於食庶羞宰夫又設酒漿以之食庶羞可也。所以然者。優賓故也。拜食與侑幣皆再拜稽首。**注**嫌上大夫不稽首。

儀禮注疏卷九

按察使銜兼署廣東按察使鹽運使臣鍾謹錄恭校刊

儀禮注疏卷九考證

賓不拜送遂從之疏觀禮使者勞賓侯氏送於門外再拜遂從之○監本侯氏二字錯在門外下又脫送字

又從字譌作送今據觀禮原文改正

設洗如饗疏設洗訖乃饗故食禮如之是如其近者也

○監本饗作後食食禮作鄉前如其近者作先饗後

食臣學健按此釋注中如其近者之意舊刻譌繆難

通細玩經注應如此

又疏聘禮云公于賓一食再饗則食在饗前矣○

紱按此下疑有闕文蓋難而未解似當云而此云先

饗者饗與食互首先後也卽用聘禮注補之意方完足

小臣東堂下南面西上宰東夾北西面南上注宰宰夫之屬也○臣紱按下大羹清節注宰謂大宰宰夫之長也聘禮注則云宰夫宰之屬也此乃以宰爲宰夫之屬似覺相違古文無南上則一人而已此宰其內宰與

拜也公降一等疏解經辭曰云云一段○監本誤刊于上賓西階東北面答拜節之下臣龍官按以經注次之應移此

賓栗階升不拜○石經無賓字

士舉鼎去鼐于外○鼐石經作寗敖繼公云
陳鼎于碑南南面○石經少一南字敖繼公
一南字此已經後人增補者仍之

南順出自鼎西○敖繼公云南字衍文臣紱

與下甸人舉鼎順出同敖說是也

宰夫右執觶疏主人奠于薦右賓不飲取奠
監本左右互譌今據鄉飲鄉射經文改之

宰夫膳稻于梁西○敖繼公云膳當作設字

設二字以聲相近而誤

先者反之由門入升自西階○監本析經文爲二節以疏誤作注列於先者反之之下今依朱子本正之而合經爲一節

左擁簾梁○簾字監本譌作簾今依石經及朱子本改正

賓降辭幣升聽命○敖繼公云經似有脫文蓋賓降辭幣則公當辭其降且不許其辭然後賓升而聽命也揖讓如初升○監本升字在下節之首臣紱按升字義當與上揖讓如初句相屬

無賓○石經賓作擯李如圭云擯當作賓則監本作賓

是

其
他

陳

記
不

謠

銅
華

儀禮注疏卷九考證



故知此郊者亦近郊也。知近郊去王城五十里者。成周與王城相去五十里。而君陳序云。分正東郊成周鄭云。今河南洛陽相去則然。是近郊五十里也。引小行人職者。約近郊勞是大行人以其尊者宜逸。小行人旣勞于畿。明近郊使大行人也。案大行人上公三勞。侯伯再勞。子男一勞。此雖不辨勞數。案小行人云。凡諸侯入王。則逆勞于畿。不辨尊卑。則五等同有畿勞。其子男唯有此。一勞而已。侯伯又加遠郊勞。上公又加近郊勞。則此云近郊。據上公而言。若然。聘禮使臣聘而云近郊勞者。臣禮異於君禮。君禮宜先遠。臣禮宜先近故也。若然。書傳略說云。天子之子十八曰孟侯者。於四方諸侯來朝。迎於郊。孝經注亦云。天子使世子郊迎者。皆異代灋。非周禮也。案玉人職云。案十有二寸。棗栗十有二列。諸侯純九大夫。純五夫人。以勞諸侯。注云。夫人謂王后。勞諸侯皆九勞。大夫皆五。此文不見者。以其聘禮於聘客。主國夫人尚有勞以二竹簋方。明后亦有略言王勞。不言后文不具也。云皮弁者。天子之朝朝服者。司服云。眡朝則皮弁。故知在朝服皮弁。至入廟乃裨冕也。云璧無束帛。是諸侯臣所執。小行人合六幣。云璧以帛。宗以錦琥以

繡璜以黼是諸侯所執以致享皆有束帛配之。諸侯玉卑故也。此乃行勞所用以享禮況之耳。云不言諸侯言侯氏者明國殊舍異禮不凡之也者。言諸侯則凡之總稱。言侯氏則指一身不凡之也。而所勞之處或非一國舍處不同故不總言諸侯而云侯氏也。云郊舍狹寡爲帷宮以受勞者周禮十里有廬三十里有宿五十里有市。市有館郊關之所各自有舍或來者多館舍狹寡故不在館舍以帷爲宮以受勞禮也。云掌舍職曰爲帷宮設旌門者謂爲帷宮。則設旌旗以表四門。彼天子所舍平日之事引之者證諸侯行亦有帷宮設旌爲門之事也。案聘禮使卿勞賓受於門內司儀諸侯之臣相爲國客亦是受勞於館不爲帷宮者。彼臣禮卿行旅從徒眾少故在館此諸侯禮君行師從徒眾多故於帷宮襄二十八年左氏傳云子產相鄭伯以如楚舍不爲壇。注云至敵國郊除地封土爲壇以受郊勞。又外僕言曰先大夫相先君適四國未嘗不爲壇。今子草舍無乃不可乎。子產曰大適小則爲壇小適大苟舍而已焉用壇。使者彼亦是諸侯相朝當爲壇以爲帷宮受勞之事也。使者

不答拜遂執玉三揖至于階使者不讓先升侯氏升聽

命降再拜稽首。遂升受玉。注不答拜者爲人使。不當其

禮也。不讓先升奉王命尊也。升者升壇。使者東面致命。

侯氏東階上西面聽之。

疏注釋曰。云升者升壇者以帷

也。云使者東面致命侯氏東階上西面聽之者。知而位如此者。竝約下文就館賜侯氏車服而知也。使者

左還而立。侯氏還璧。使者受侯氏降再拜稽首。使者乃

出。疏左還還南面示將去也。立者見侯氏將有事於己。

俟之也。還玉重禮。

疏釋曰。直云使者左還。不云拜送玉者。凡奉命使皆不拜送。若卿歸饔

餼不拜送幣亦斯類也。若身自致者乃拜送。下文賓使者及聘禮私覲私面皆拜送幣是也。疏釋曰。云左還還南面示將去也者。以其東面致命而左還明。左還者南面也。未降而南面示將去故也。云立者見侯氏將有事於己俟之者。經云而立。卽云侯氏還璧。故知立者見侯氏將有還玉之事於己。故俟之不降。云還玉重禮者案

聘義。圭璋還之。璧琮加東璧琮不還則爲輕財者。以還此以天子之璧不加重束與圭璋同故亦還之爲重束。

乃入矣。氏與之讓升。氏設几答拜。注侯氏先升賓

厚也。上介出止使者則已

遂從入廟之事。注釋曰。云禮是賓客之禮。是以賓在

賓賓後升。故云禮統焉。謂所以崇優厚者。案大宰云。

也。此使者亦不坐而設几勞受賓不設几者。諸侯之

出止使者則已布席者經介出止使者案至館皆不

此經云使者乃入始云侯知使上介止使者也。云則

而云設几几不可設於地。明有席。席之所設唯在此時案聘禮受聘云几筵既設是几筵相將故云上介出止使者則已布席也。侯氏用束帛乘馬賓使者使者再拜受。侯氏

再拜送幣

注賓使者所以致尊敬也。拜者各於其階。

疏

注釋曰。云賓使者所以致尊敬也者。案聘禮使卿用束帛勞賓賓不還束帛賓賓卿以束錦此使者以玉勞侯氏侯氏還玉仍亦賓使者是致尊敬天子之使故也。知拜各於其階者此賓與使行敵禮若鄉飲酒鄉射賓主其階也。使者降以左驂出。侯氏送於門外再拜。侯氏遂

從之

注駢馬曰驂。左驂設在西者其餘三馬侯氏之士

遂以出授使者之從者于外從之者遂隨使者以至朝

疏

注釋曰。知左驂設在西者陳四馬與人以西爲上案聘禮賓時賓執左馬以出此亦以左驂出故知左

驂設在西也。又知其餘三馬侯氏之士遂以出授使者之從者于外者亦案聘禮禮賓執左馬以出記云主人

之庭實。則主人遂以出賓之士訝受之。此侯氏在館如主人。明三馬亦侯氏之士以出授使者從者可知。云從之者。遂隨使者以至朝者。亦如聘禮云。下大夫勞賓。使者遂以賓入至於朝。其義同故知義然也。○天

子賜舍。注

以其新至。道路勞苦。未受其禮。且使卽安也。

賜舍猶致館也。所使者司空與小行人爲承擯。今文賜

作錫。疏

釋曰。自此盡乘馬。論賜侯氏舍館。侯氏賓使之

作事。注

釋曰。云賜舍猶致館者。猶聘禮賓至於朝君使卿致館。此不言致館。言賜舍者。天子尊極。故言賜

舍也。云所使者司空與者。聘禮使卿致館。此亦宜使卿

知是司空非卿者。周禮以天地春夏秋冬六卿無致館

之事。司空主營城郭宮室。館亦宮室之事故。知所使者

司空也。但司空亡。無正文。故云與以疑之。知小行人爲

承擯者。案聘禮致館。賓主人各擯介。故知此亦陳擯介

必知使小行人爲承擯者。案小行人云。

及郊勞眠館將幣爲承而擯。是其義也。曰伯父女順命

于王所。賜伯父舍。注

此使者致館辭。音義。女音。疏。釋曰。此及

下經皆云伯父者案下文謂同姓大國舉同姓大國則同姓小國及異姓之國禮不殊也。侯氏再拜稽首。
注受館賓之束帛乘馬。
疏王使人以命致館無禮。

猶賓之者尊王使也。侯氏受館於外既則賓使者於內。
疏釋曰云王使人以命致館無禮猶賓之者尊王使也者決聘禮卿無禮致館賓無束帛賓卿此王使亦無禮致館其賓猶賓使者用束帛乘馬故云尊王使也云侯氏受館於外者案聘禮大夫帥至館卿致館而云賓迎再拜卿退賓送再拜則聘禮致館不在外此不見大夫帥至館卽云天子賜舍是侯氏受舍于外可知與聘禮異也知旣則賓使者於內者以其旣受館則爲已所有明賓使者在內可知也○天子使大夫戒曰某曰伯父帥乃初事。
注大夫者卿爲訝者也掌訝職曰凡訝者賓客至而往詔相其事戒猶告也其爲告使順循其事也初猶故也今文帥作率。

音義

訝五
嫁反

疏

釋曰。

官掌觀

爲常

故告

事故

皆受

者明士

于文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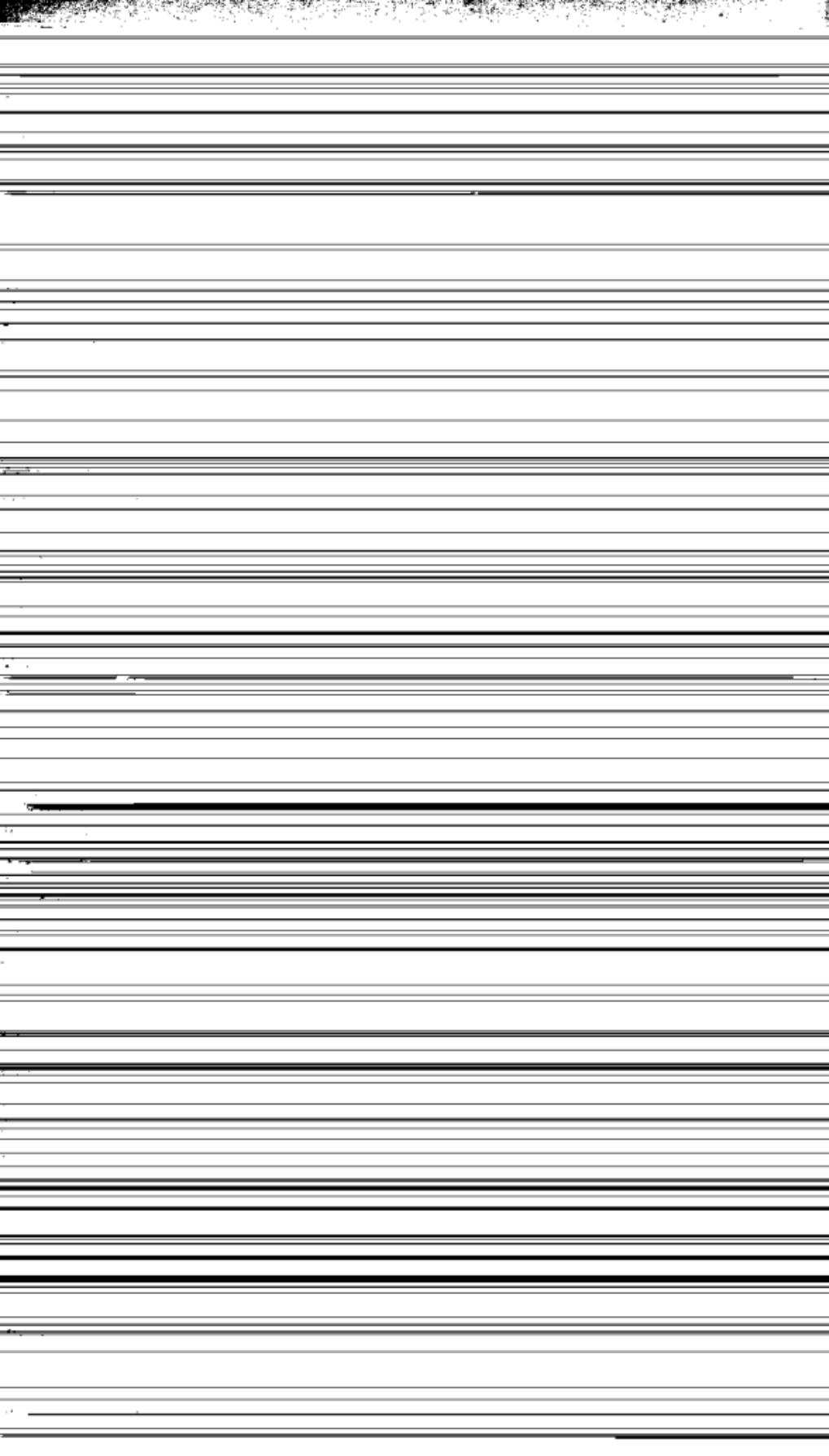
君之士

侯上人

之心

傳曰。





諸任齒。君若辱。眡寡人。則願以膝君爲請。薛侯許之。乃長膝俟也。若然。彼服注云。爭長。先登授玉。此位在門外。引之者。以其在先。卽先登。外內同。故引以爲證。○侯氏裨冕。釋幣于禴。疏將觀

質明時也。裨冕者。衣裨衣而冠冕也。裨之爲言埠也。天

子六服。大裘爲上。其餘爲裨。以事尊卑服之。而諸侯亦

服焉。上公袞無升龍。侯伯鷩。子男毳。孤絺。卿大夫玄。此

差。司服所掌也。禴。謂行主遷主矣。而云禴。親之也。釋幣

者。告將觀也。其釋幣如聘。大夫將受命。釋幣于禴之禮。

旣則祝藏其幣。歸乃埋之於祧。西階之東。音義

反。劉音

裨。婢支

卑。禴。乃禮反。埠。婢支反。一音卑。鷩。必列反。

疏

釋曰。此經

毳。尺銳反。緺。丁禮反。劉本作希。張里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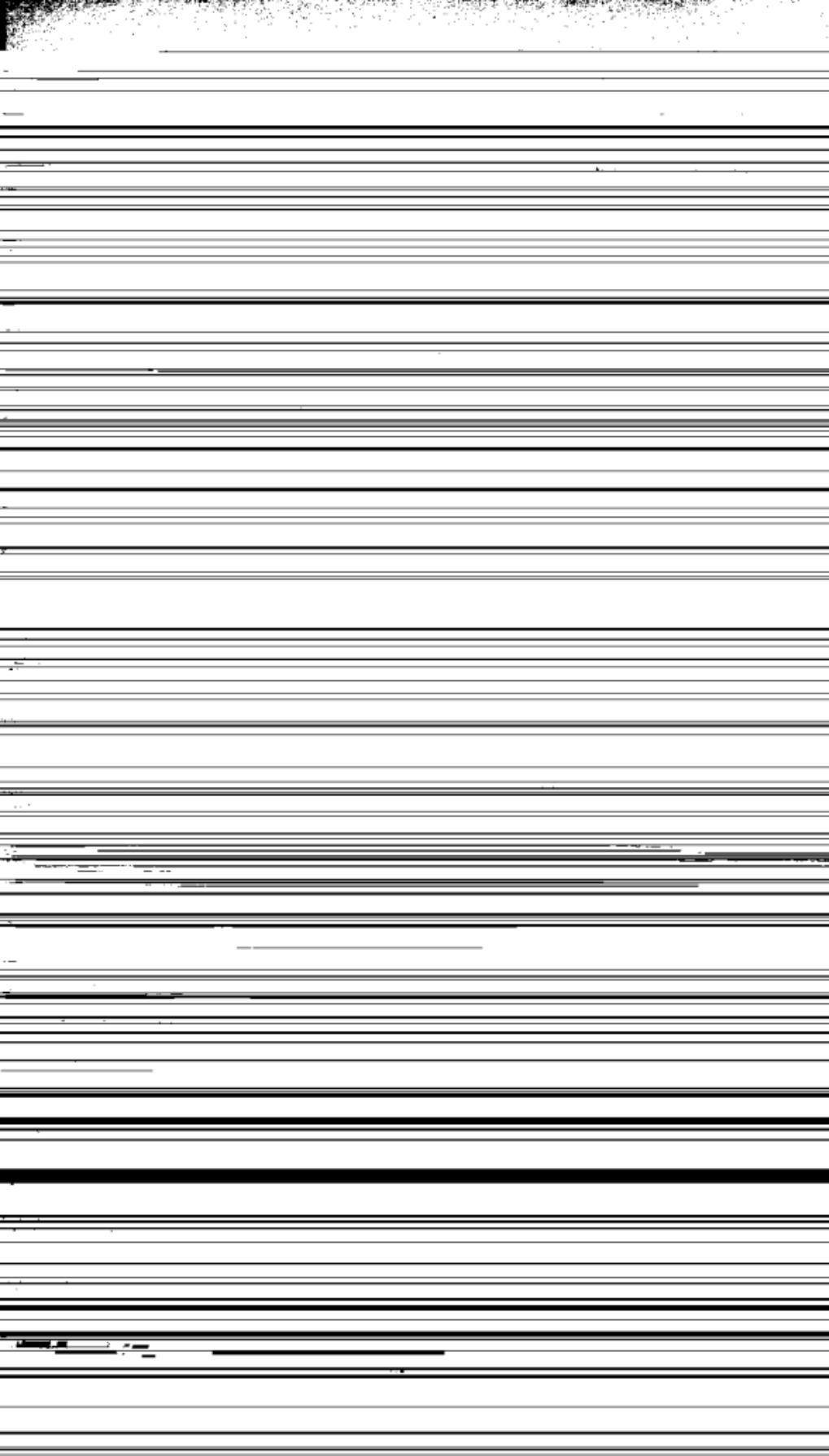
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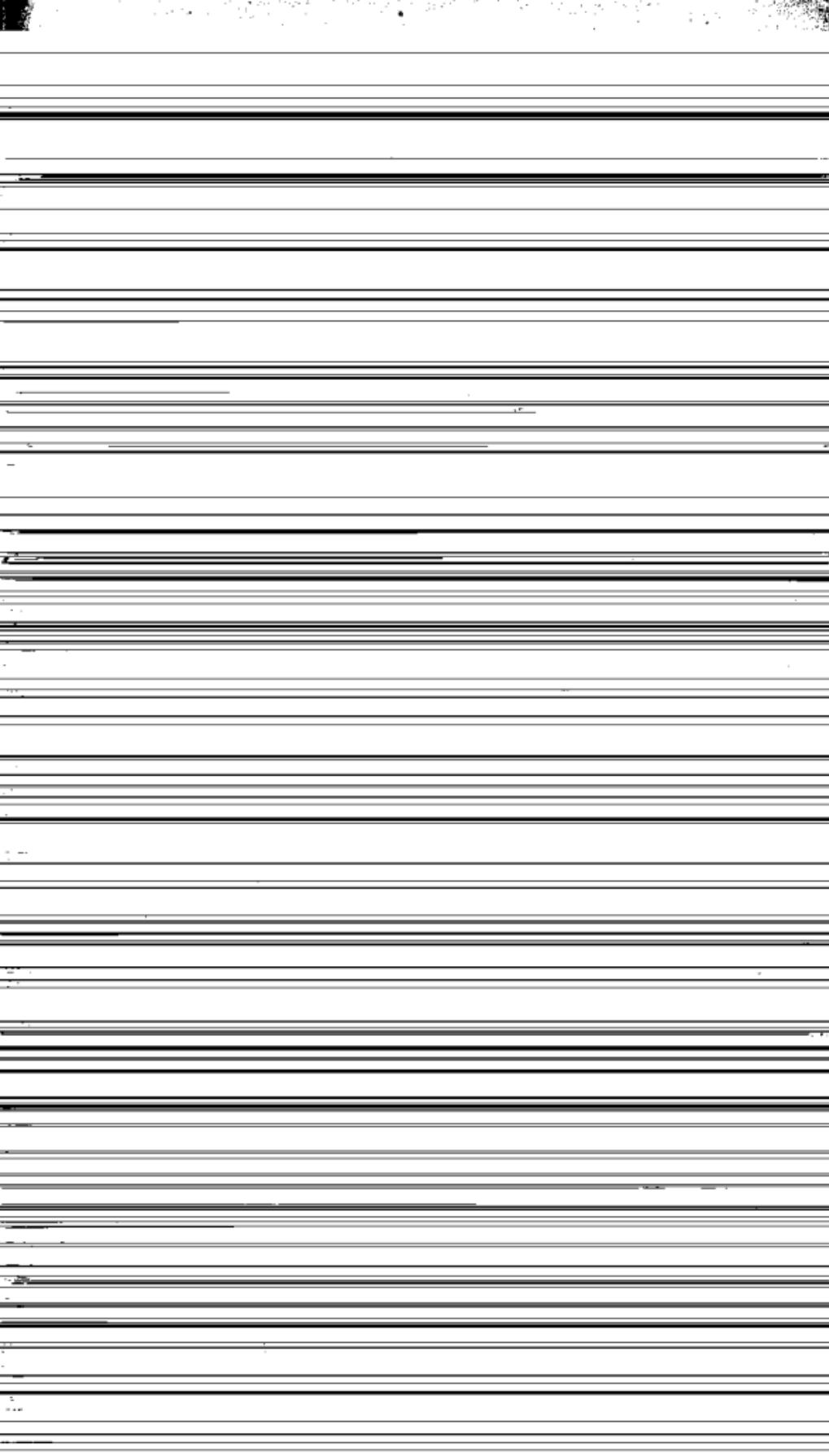
明諸侯之

在館內。將觀於王。先釋幣告於行主之禮。注釋曰。知將觀質明時者。案聘禮賓厥明。釋幣于禴。故知此亦質明。

乾禰玄後侯諸降注旌直此乘所俟以先服以九之時









次是以尚書衣言云冕服九章登龍初一日龍次二日
彝皆畫以爲續次日黻皆繩以爲繡鄉而立者此文及
當寧而立又云當立故知此南面而于天子。
注嗇夫蓋介傳而上上擯以擯者四人見子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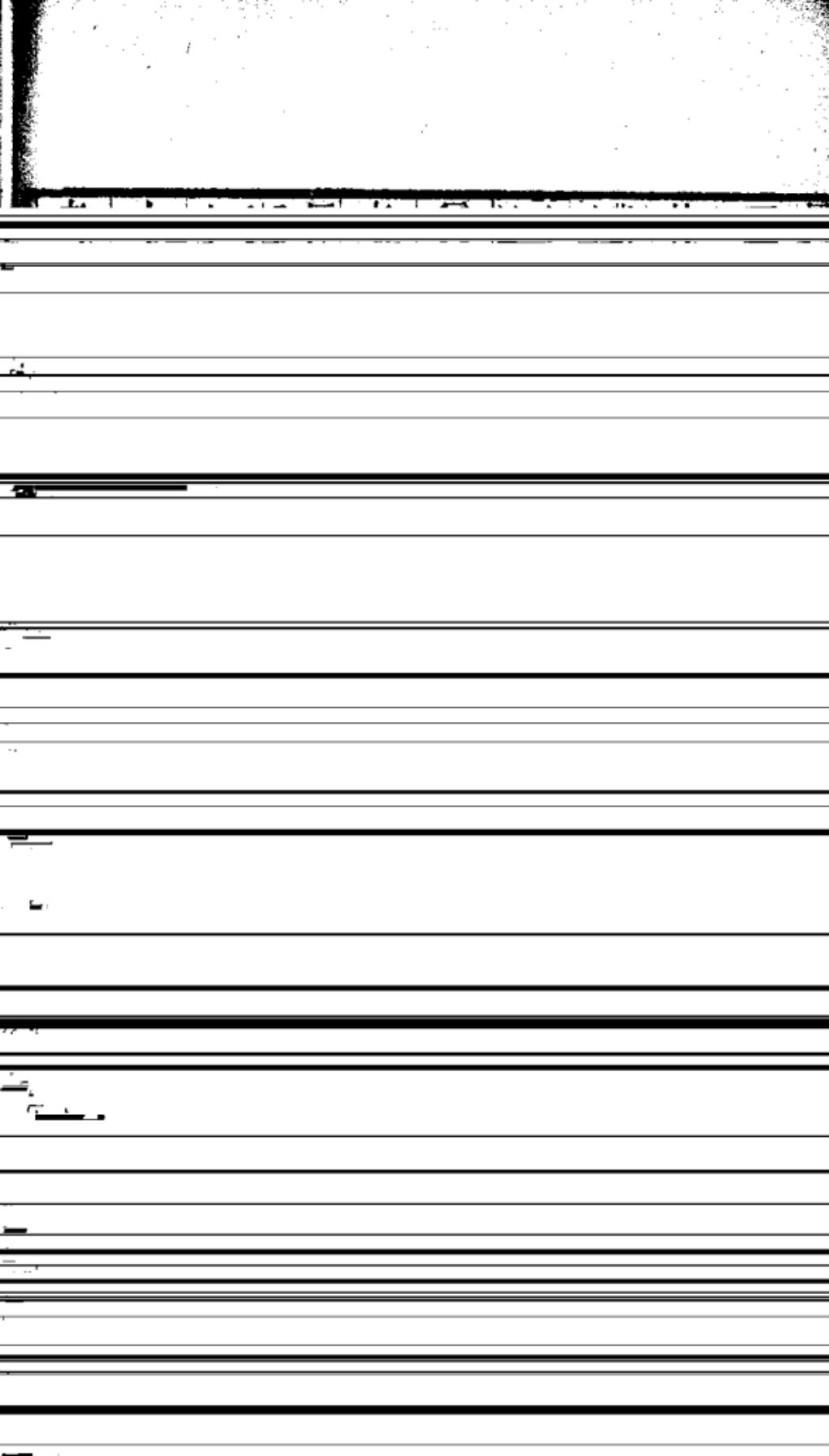
嗇夫馳。

疏

注釋曰

司空之屬但司空屬侯氏下介傳而上兩諸侯相朝皆爲所陳擯介當在廟

從南鄉北。各自爲上。則命先從侯氏出。下子下至侯氏。即令入。辭者據諸侯自相見廟。見於大門外。亦可人以下。竝大行人文。云朝覲會同。則爲上文。擯入詔禮曰。相若四人職云。將幣爲承。而此則足矣。若侯伯四士。若時會殷同。則佐擯。鄭注云。爲承擯。昭十七年夏六月朔書云。辰不集于房。瞽引者。欲見奇夫。是卑他伯父實來。予一人。言非他者。親之辭嘉。



告以天子前辭者謂攢
父實來予一人嘉之伯
於門外傳王辭告之使
易者唯改入字爲升故
親受之也。侯氏坐取圭升致

再拜稽首攢者延之曰

氏坐取圭則遂左降拜

進也。

疏

釋曰。云侯氏

攢者之告。坐取

知遂向門左從左堂塗
日延延進也者以其賓
延尸使升尸升祝從升
文同皆是從後詔禮之上

唯國所有。

注

四當爲三。

多四字字相似由此誤上

皆三享。其禮差。又無取於四之皮。其次享三牲魚腊籩豆竹箭也。其餘無常貨。此地物爲三享。皆以璧帛致之。疏

釋

觀

注釋曰。云四當爲三。古書作四字。字相似。由此誤也。者知享無四享之事。所以誤作四。皆積畫者。堯典云。帝曰。咨。三序云。作泰誓三篇。是古書三四字者。下有四傳。揔又云。路四門四尺。四字既多。積畫四也。引大行人者。欲證三享爲四也者。案聘禮小聘曰。問不一享而已。案大行人五等諸初享。或用馬。或虎豹之皮者。

皮。故知初吉
間可也。又神

幕南北面。

猛也。是其三牲

其王事與。魚腊質

時之和氣。

先知也。金

餘無常貨。

王祫祭而

璧帛致之。

小行人亦

致之爲皆

朝歲之常

貢者皆有璧

皮。璧以帛

之好。故注云。合同也。六幣所以享也。五等諸侯享天子用璧。享后用琮。其大各如其瑞。皆有庭實。以馬若皮。皮虎豹之皮。用圭璋者。二王之後也。二王後尊。故享用圭璋而特之禮器曰。圭璋特。義亦通於此。其於諸侯亦用璧琮耳。子男於諸侯則享用琥璜。下其瑞也。凡二王後諸侯相享之玉。大小各降其瑞一等。若如此言。鄭知五等享玉。各如其瑞者。見玉人職云。璧琮九寸。諸侯以享天子。言九寸。據上公。琮以享后。不言者。文不具。公依命數與瑞等。則侯伯子男之享王亦如其瑞可知。又知五等自相享。各降其瑞一等者。又見玉人職云。琢琮八寸。諸侯以享夫人。鄭云。獻於所朝聘君之夫人。兼言聘者欲見聘使。亦下君之瑞一寸。與君同。直言琢琮享夫人。不言琢璧。以享君。亦文不具。若然。侯伯子男自相享。各降其瑞一寸可知。圭璋據二王後。享天子與后者。五等諸侯既用璧琮。二王後尊。明用圭以享天子。用璋以享后。可知。又知二王後自相享。亦用璧琮者。以五等諸侯降於享天子。明二王後退用璧琮可知。子男自相享用琥璜者。以其子男瑞用璧。享天子可與瑞同。自相享不得。用琥璜者。以其子男瑞用璧。享天子可與瑞同。自相享不得。用琥璜可知。若然。子男之臣。自相聘亦享

其君一寸聘八寸據

可知。案考王之後爲其國家宜者。謂王之

公。若然。曲則周公。召

束帛匹匪

卓讀如卓

其國名後

用成數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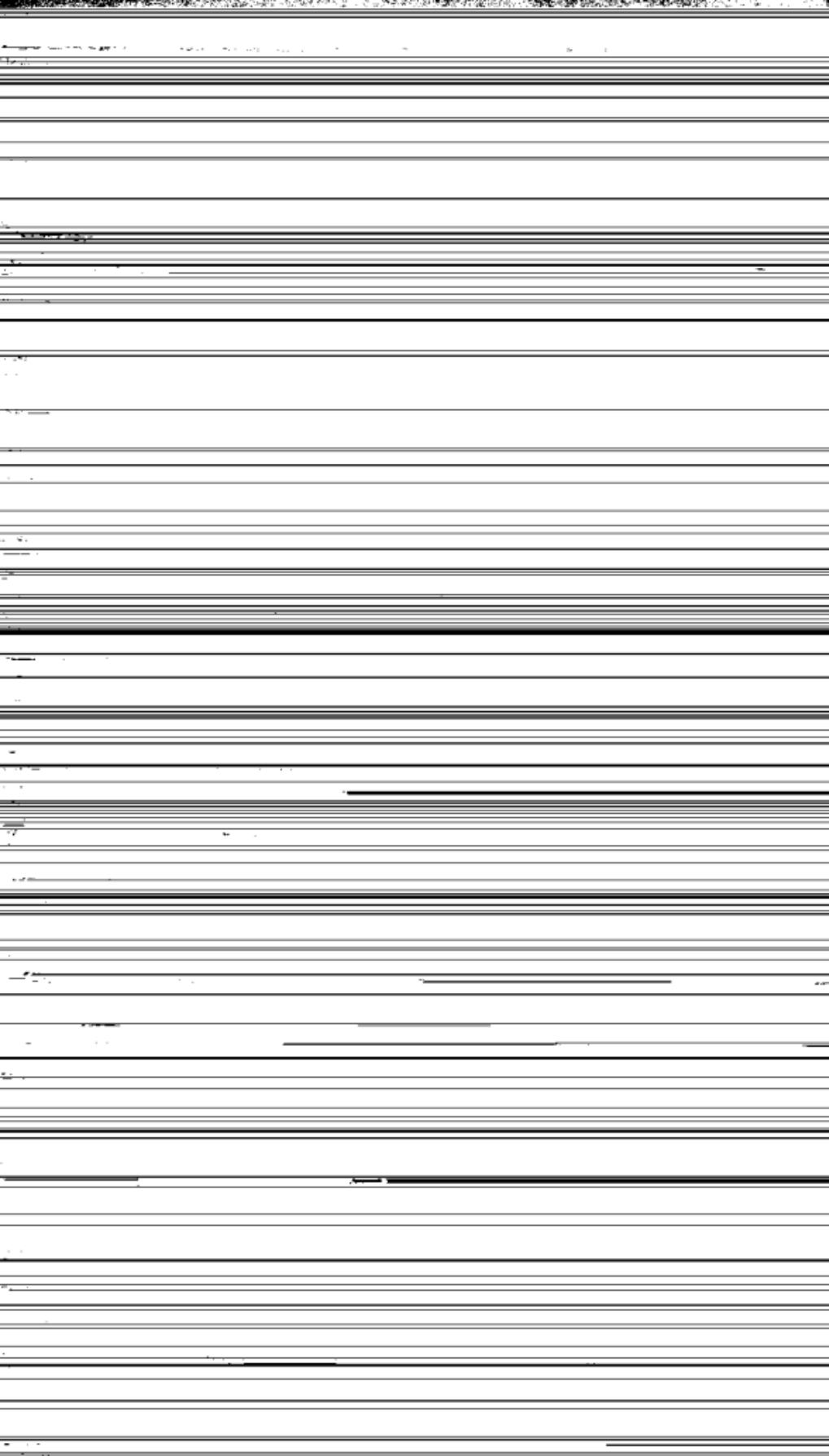
參分庭一

南北之中一

在南者以卓
讀如卓

乾隆四年校

尹山里白頭山主物基庄山學以夕同



同享事從也刊刑事之故五令市官署山

罪。引下文伯父無事解之。不辭之甚也。攢者謁

伯父無事歸寧乃邦。注謁告

拜稽首。○出自屏南適門西再拜稽首。攢者延之曰升。升

左者當出隱於屏而襲之也。

也。音義

勞力

疏

注釋曰。云當報反。

屏外不見天

以無事故宜襲也。云天子外

南。卽是外屏。云天子外屏。取

外屏。諸侯內屏。大夫外屏。取

以簾。士以帷。是也。○天子

外再拜。注賜車者同姓以金

鷩也。毳也。古文曰迎于門外

服之事。注釋曰：云同姓金。云掌五路。自玉路至木路。玉改云同姓以封象路。云異姓以云以封蕃國。鄭云同姓謂工爲侯伯。其畫服猶如上公。眞金路矣。異姓謂舅甥之國。由侯伯同姓子男皆乘象路。以外爲總名。皆乘木路而已。據司馬法云：服則袞也。鷩也。據吉服有九。下云公之服。自玄司鷩冕而下。如公之服。子男白毳冕而下。如侯伯之服也。

重賜無數。在車南。注路謂車

四。謂乘馬也。亞之。次車而車之。雖無予之路。車乘馬。又何

所加賜善物。多少由恩也。春秋傳曰。重錦三十兩。

疏注

釋

日。云。凡君所乘車曰路者。鄭注周禮云。路大也。君之居以大爲名。是以云路寢路門之等。引春秋者。閔二年左氏傳云。狄人伐衛。又云。及狄人戰于熒澤。衛師敗績。遂滅衛。夜與國人出。狄入衛。遂從之。又敗諸河宋桓公逆諸河。宵濟。立戴公以廬於曹。齊侯使公子無虧帥車三百乘。甲士三千人以戍曹。歸公乘馬。祭服五稱。牛羊豕雞狗皆三百。與門材歸夫人魚軒。重錦三十兩。鄭引之證。重賜無數在車南也。諸公奉篋服。加命書于其上。升自西階。東面。大史是右。注言諸公者。王同時分命之。而使賜侯氏也。右讀如周公右王之右。是右者。始隨入於升東面。乃居其右。古文是爲氏也。

音義

篋。苦協反。

疏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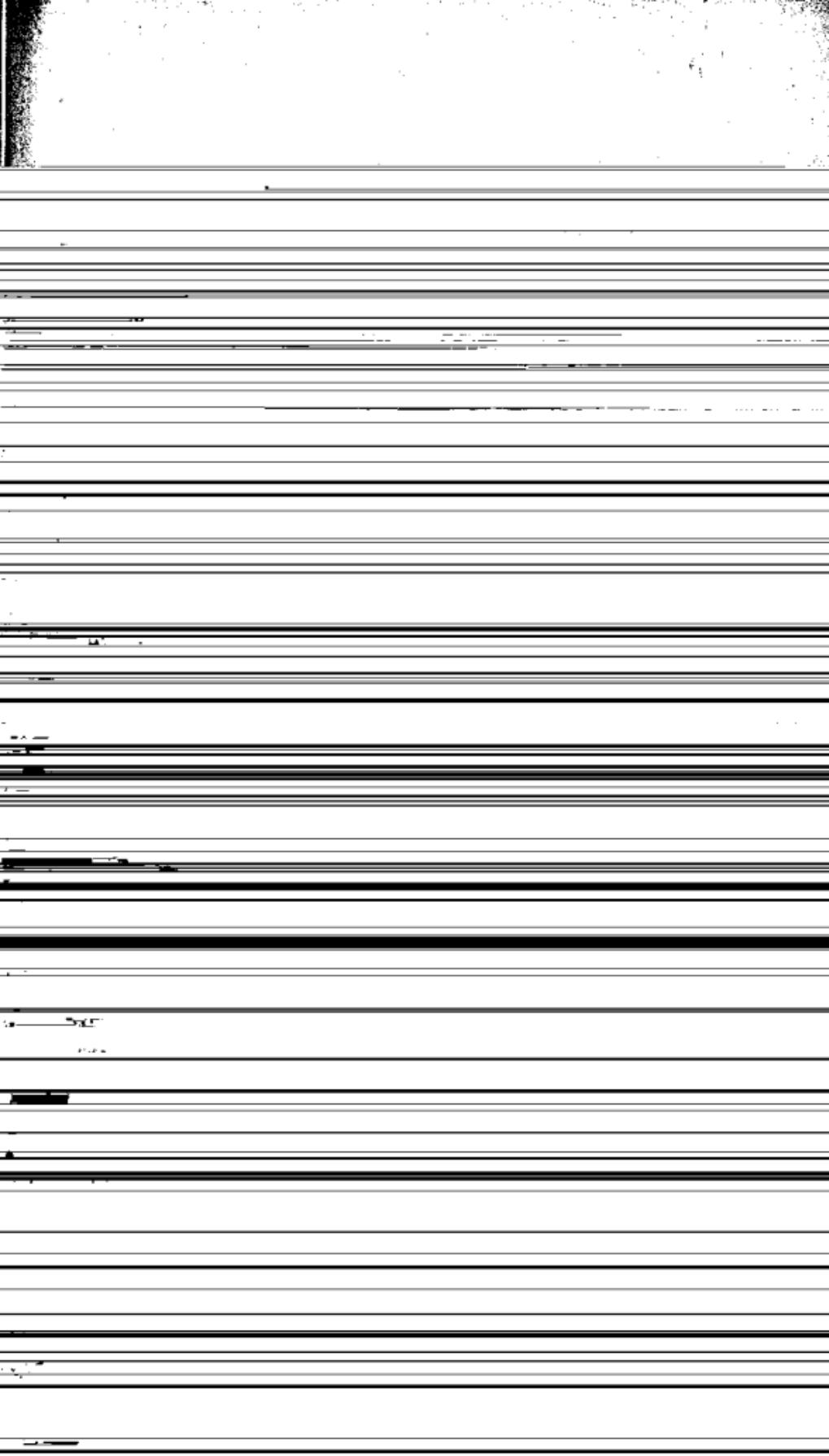
釋曰。云。言諸公者。王同時分命之。而使

大音泰。

賜侯氏也者。以其言諸。非一之義。以諸侯來觀者眾。各停一館。故命諸公分往賜之。

云。右讀如周

公右王之右者。案襄公二十一年左氏傳。晉樂盈出奔。



小白余敢貪
羞敢不下拜
氏下拜亦如之
故未降已辭如
成拜者亦以辭如
年老故也

出矣氏送再
亦如之注既

言疏而遂言

注

釋曰

之。其實償使
成禮可依故
也。

○同姓大

則曰叔父其

姓大邦而言

今皆食乃父又尊二邦云姓云則日連之同

致之。鄭言此者。欲解經變食燕而言饗禮。見王有故不直言饗。見王無故親饗之。故言饗禮。云略言饗禮互文者。之食燕之禮。見王有故以侑幣之禮致之。亦宜有王無故親食燕。故云互文也。引掌客者見五等諸侯饗食燕皆具有證。經之禮是食燕之義也。以此文爲互。則饗食燕云若弗酌則以幣致之。鄭注云。若弗酌謂君有故不親饗食燕。彼是諸侯自相待法。此鄭引之。證經天子待諸侯法。則天子待諸侯三者皆有幣可知。案掌客云王巡守從者三公。眡上公之禮。卿眡侯伯之禮。大夫眡子男之禮。則天子使公卿大夫存頫省至諸侯之國。諸侯與天子及鄰國其饗食燕有侑幣酬幣亦與子男同。故大行人云。凡大國之孤執皮帛以繼小國之君。出入三積不問一勞。又云。其他皆眡小國之君。鄭注云。他謂貳車及介牢禮賓主之間。擯者將幣裸酢饗食之數。故知饗食燕亦有幣也。案聘禮云。若不親食。使大夫各以其爵朝服致之以侑幣。如致饗。無僨致饗。以侑幣亦如之。是親饗食之有幣可知。又云。燕與俶獻無常數。又不言致饗。

燕以幣則無致燕之禮。親燕亦無酬幣。鹿鳴序云。燕羣臣嘉賓也。旣飲食之。又實幣帛筐篚以將其厚意。則飲食據饗食有幣。若然。發首云。燕羣臣嘉賓者。文王於羣臣嘉賓恩厚。燕之無數。故先言其實無幣也。若然。天子燕已臣及四方卿大夫。諸侯燕已。皆無酬幣也。

○諸侯觀於天子爲

宮方三百步。四門壇十有二尋。深四尺。加方明于其上。

注

四時朝覲受之於廟。此謂時會殷同也。宮謂墳土爲

埒。以象牆壁也。爲宮者於國外。春會同則於東方。夏會

同則於南方。秋會同則於西方。冬會同則於北方。八尺

日尋。十有二尋。則方九十六尺也。深謂高也。從上曰深。

司儀職曰。爲壇三成。成猶重也。三重者。自下差之爲三

等。而上有堂焉。堂上方二丈四尺。上等中等下等。每面

十二尺。方明者。上下四方神明之象也。上下四方之神

者。所謂明神也。會同而盟。明神監之。則謂之天之司盟。

有象者。猶宗廟之有主乎。三巡守至于方嶽之下。諸侯

會之。亦爲此宮以見之。司儀職日將會諸侯。則命爲壇

三成宮旁一門詔王儀。南鄉見諸侯也。

音義

遺以垂反。
埒音劣重。

直龍反。監工

疏

諸侯之事。

注

釋曰。自此盡四傳。擯論會同。王爲壇。見

廟者。案曲禮下經言之。

疏

四時朝覲受之於

時。朝覲皆在廟者。朝宗雖在朝。受享則在廟。故并言之。

云。此謂時會殷同也。

疏

者。以司儀職云。將合諸侯。則令爲

壇三成。與此爲一事。則合者。合諸侯也。故知此爲壇見

諸侯。謂時會殷同也。

疏

案大宗伯云。時見曰會。殷見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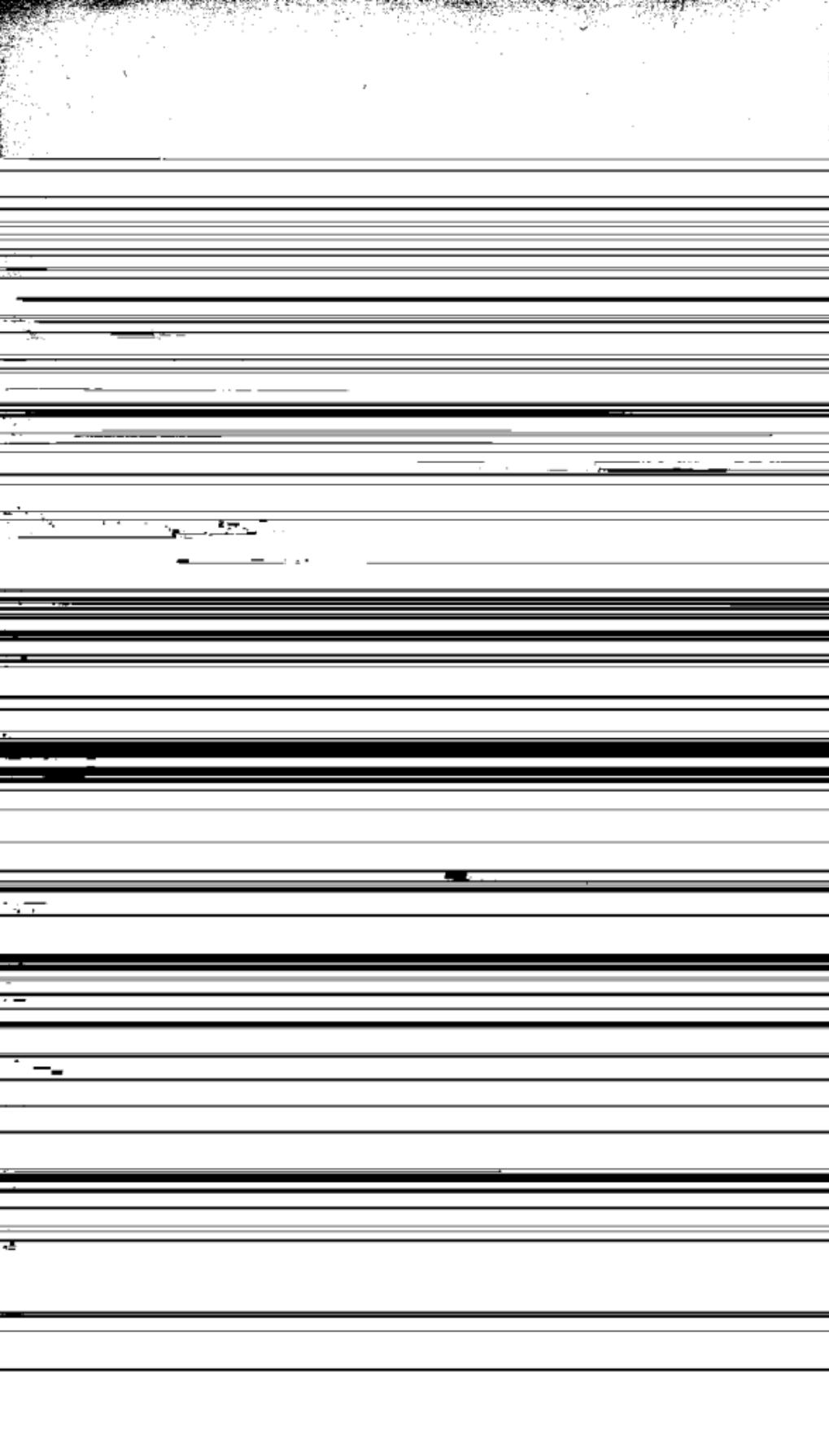
同。鄭注云。時見者。言無常期。諸侯有不順服者。王將有

征討之事。則既朝覲。王爲壇於國外。合諸侯而命事焉。

春秋傳曰。有事而會。不協而盟。是也。

殷猶眾也。十二歲

王如不巡守。則六服盡朝。朝禮既畢。王亦爲壇合諸侯以命政焉。所命之政。如王巡守。殷見四方。四時分來。終歲則遍。若如注。則時會殷同。亦有朝覲在廟。而獨云。時朝覲在廟者。以其周禮大行人諸侯依服數來朝。時會無常期。假令當方諸侯有不順服。則順服者皆來朝。王其中則有當朝之歲者。復有不當朝之歲者。若當朝之歲者。自於廟朝覲。若不當朝之歲者。當在壇朝。若十二年王不巡守。則殷朝亦云。旣朝乃於壇者。六服之內。若以當歲者。卽在廟。則依服數十二歲合有侯服。年二年王巡守。總合朝服。不得獨在廟。在壇朝。故鄭會同皆言。旣朝覲。乃爲壇於國外也。朝事儀未在壇朝。而先言帥諸侯拜日。亦謂帥已朝者。諸侯而言也。云爲宮者。於國外春會同。則於東方云云者。經直言爲壇。鄭知逐四方爲之者。案司儀云。將合諸侯。則令爲壇三成。鄭注云。合諸侯。謂有事而會也。爲壇於國外。以命事。天子春帥諸侯拜日。於東郊。則爲壇於國東。夏禮日於南郊。則爲壇於國南。秋禮山川丘陵於西郊。則爲壇於國西。冬禮月與四瀆於北郊。則爲壇於國北。旣拜禮而還。加方明於壇上。而祀焉。鄭引此文。下及朝事儀而言。故知爲壇。



宗廟木主亦上下四方爲之。故云猶宗廟文約同之。故云乎以疑之。雖同四方爲之一神而已。此下文以六色爲六神。用六但取四方同而已。云王巡守至於方嶽之川沈祭地瘞鄭注云升沈必就祭者也。則及諸侯之盟祭也是王巡守在方岳亦爲以司儀注云王巡守殷國而同。則其爲宮其與宮同也。案司儀云王合諸侯令爲宮宮其巡守據王就方岳殷國。此王有故不行二者其壇文約與時會同。故云與以疑之宗伯云殷同王亦爲壇於國外亦時會有儀者。彼此同是一事。但文有詳略。此不言足之。雲南鄉見諸侯也者王在堂上。公於中等子男於下等奠玉皆升堂授玉乃降也。方明者木也。方四璧。南方璋。西方琥。北方璜。東方圭。

以禮之上宜以蒼璧。下宜以

神非天地之至貴者也。設玉

虎。琮。才

流

宗

伯

云

蒼璧禮天

璧。圭。禮。南。方。

白。琥。禮。

西。方。

玄。瑞。

璧。下。宜。用。

黃。琮。今。於。

四。方。

還。

用。琮。故。鄭。云。

而。不。以。者。

則。上。

也。案。宗。伯。注。

此。禮。

天。以。冬。

至。

禮。地。以。夏。

至。謂。神。

在。崑。崙。者。

地。之。貴。

卽。昊。天。

崑。崙。是。也。

旣。

故。下。云。祭。

天。燔。柴。祭。

地。瘞。鄭。

月。用。圭。璧。者。

典。瑞。云。

圭。璧。以。

用。圭。璋。之。等。

案。大。宗。伯。注。

云。

帝。而。大。昊。勾。

芒。食。焉。

餘。三。方。

亦。非。彼。神。也。

以。其。下。文。

有。日。

拜。以。爲。

明。神。

故。知。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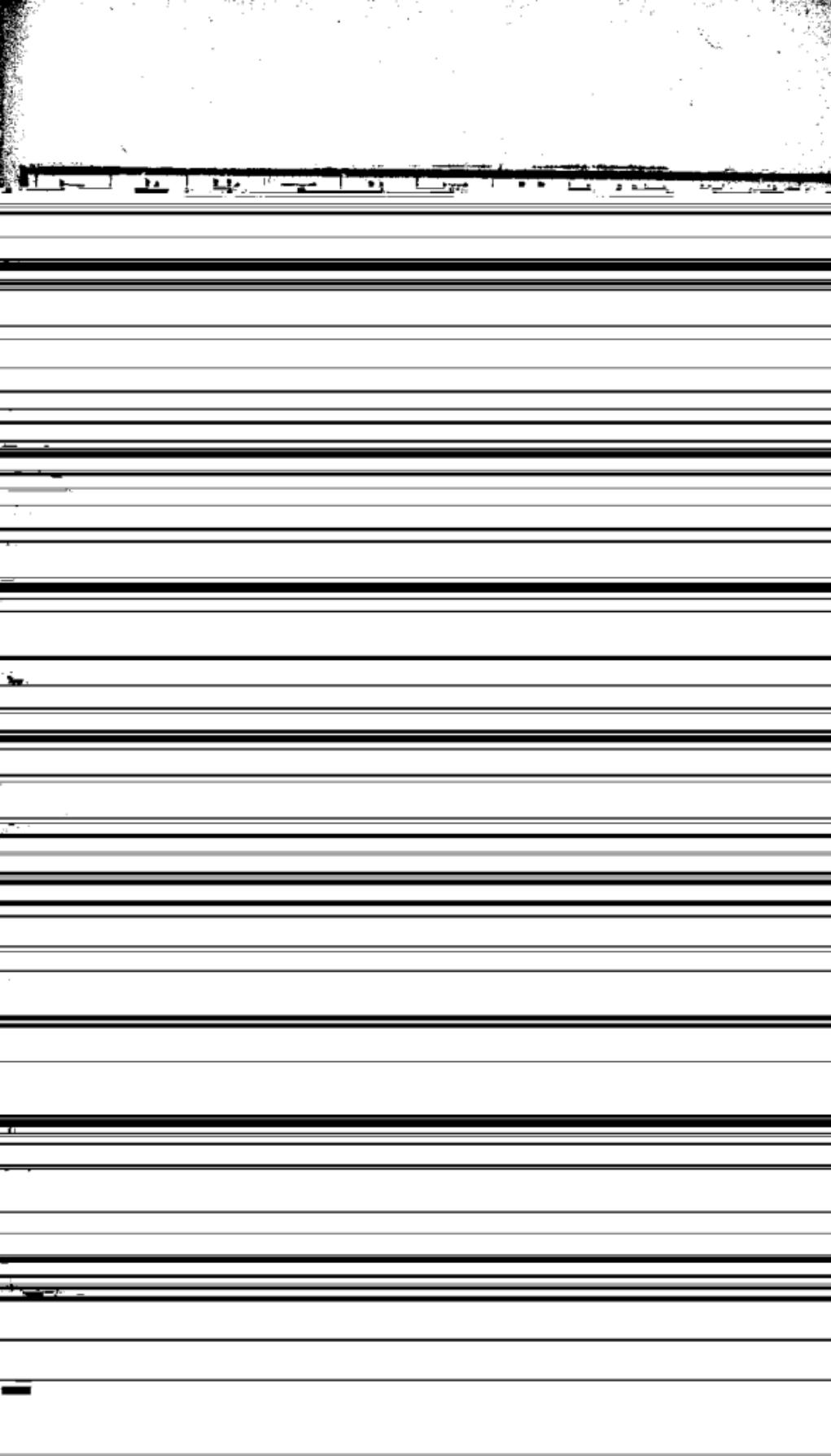
天。帝。人。

國。有。疑。會。同。則。掌。其。盟。約。之。

鄭。注。云。有。疑。不。協。也。明。神。神。

乾隆四年校刊

卷一百一十五



莫彷彿之射干入諸康諸而併俟八同同于之時見士

小舉之以推手曰揖。引手曰擯。故爲此解也。若然。觀禮天子不下堂而見諸侯。今王降者以在壇會同相見。與雖繼觀禮之下。觀禮無降揖法。此與諸侯對面相見。故有降揖四傳擯。注王既揖五者升壇設擯。升諸侯以會之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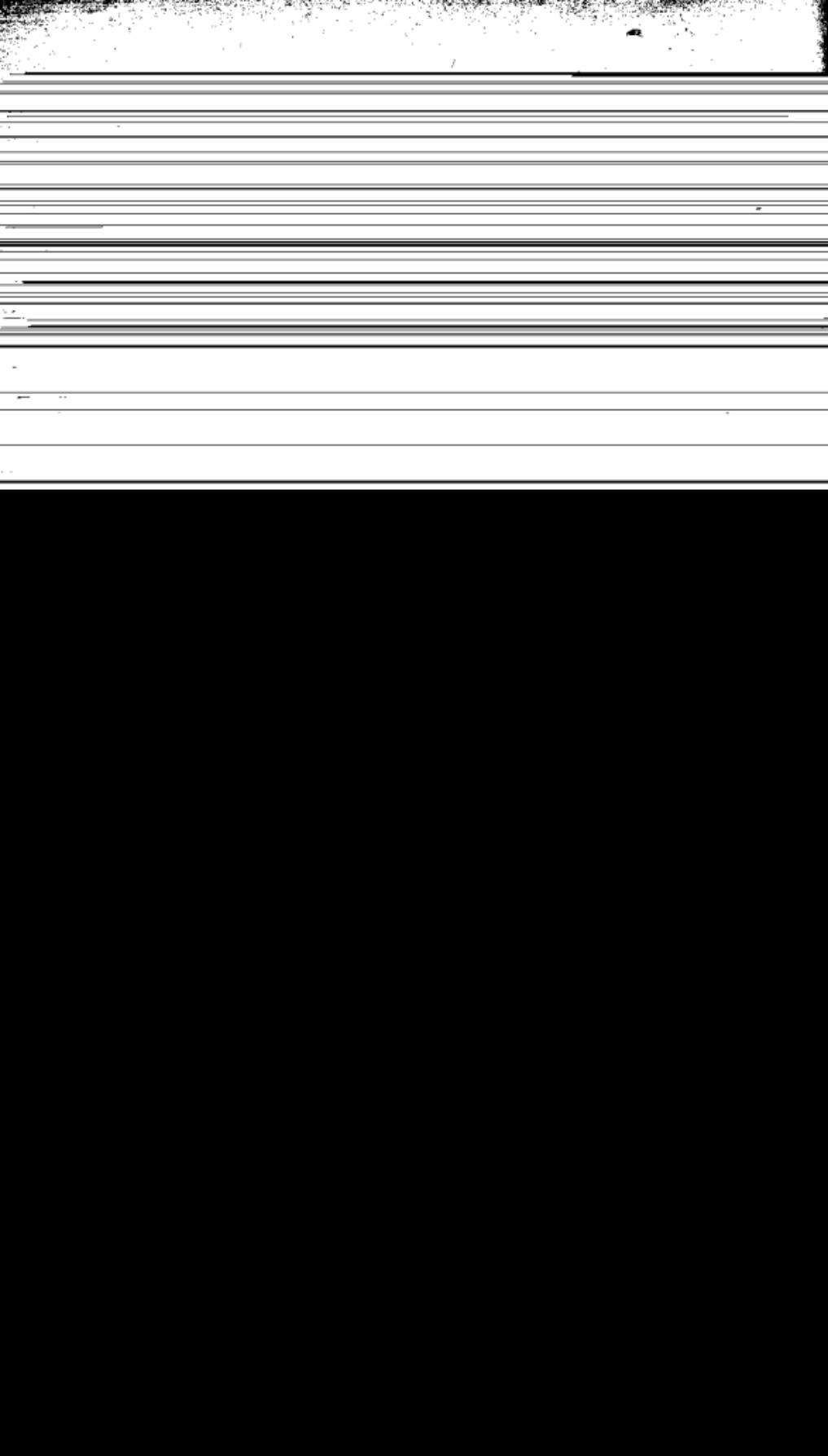
同之禮其奠瑞玉及享幣公拜於上等。侯伯於中等。子男於下等。擯者每延之升堂致命。王受玉撫玉降拜於下等。及請事勞皆如觀禮是以記之。云四傳擯者。每一位畢擯者以告。乃更陳列而升其次。公也侯也伯也。各一位。子男俠門而俱東上。亦一位也。至庭乃設擯。則諸侯初入門王官之伯帥之耳。古文傳作傅。

音疏注釋曰。知奠瑞玉及享幣公拜於上等侯伯於中等子男於下等擯者每延之升堂致命王受玉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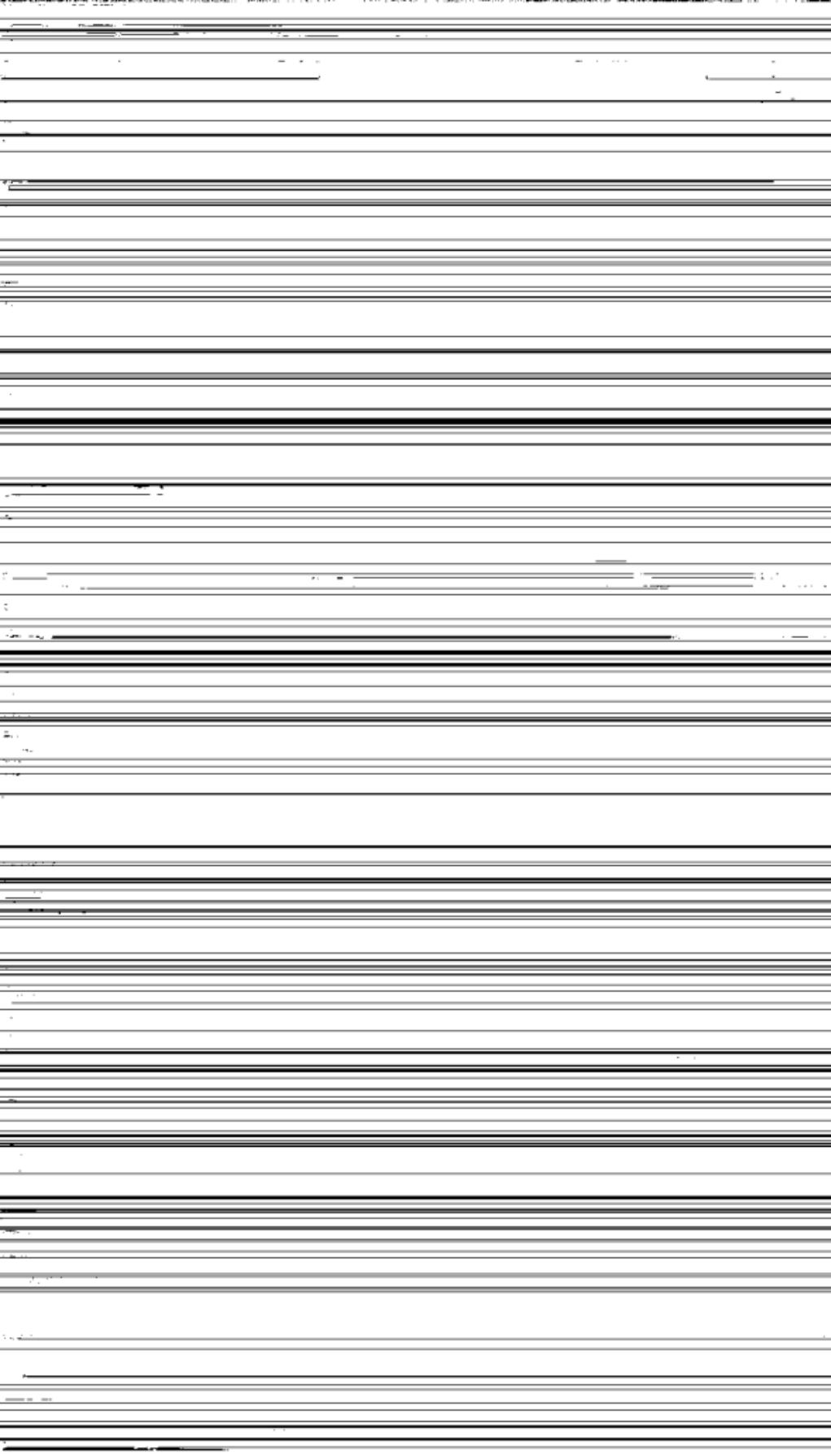
音義

俠古治反作傅

付音疏注釋曰。知奠瑞玉及享幣公拜於上等侯伯於中等子男於下等擯者每延之升堂致命王受玉撫







二尺。杼上終葵首是也。二周之王路因殷之大路。鑑成也。以五采罽飾之。一車市十二就也。云貳車十右公貳車九乘。侯伯七乘。子故十二乘。貳車者飾皆齒教日於東郊者。朝日卽拜口教尊尊也者。天子至尊倫乘之。少儀云。乘貳車則式尊者。故云教尊尊也。云俎就壇。使諸侯朝已。云由其同之禮。見諸侯也者。言二朝事儀。朝日退乃始朝。侯伯子男就其族而立。工直乃始見諸侯。二者同故二侯。不同者。以其邦國有歸明於壇。祀方明禮畢。退土侯相見。朝禮旣畢。乃更如

禮以事。朝若子乘鄭事步直之事。反云有祀藏寫也象明此面詔其時又上。祀祝榮。詛要誓。盟。

乾隆四

與四瀆於北門外。禮山川丘陵於西門外。

此謂會同

以夏、冬、秋者也。變拜言禮者容祀也。禮月於北郊者。月太陰之精。以爲地神也。盟神必云日月山川焉者。尚著明也。詩曰。謂予不信。有如皦日。春秋傳曰。縱子忘之。山川神祇其忘諸乎。此皆用明神爲信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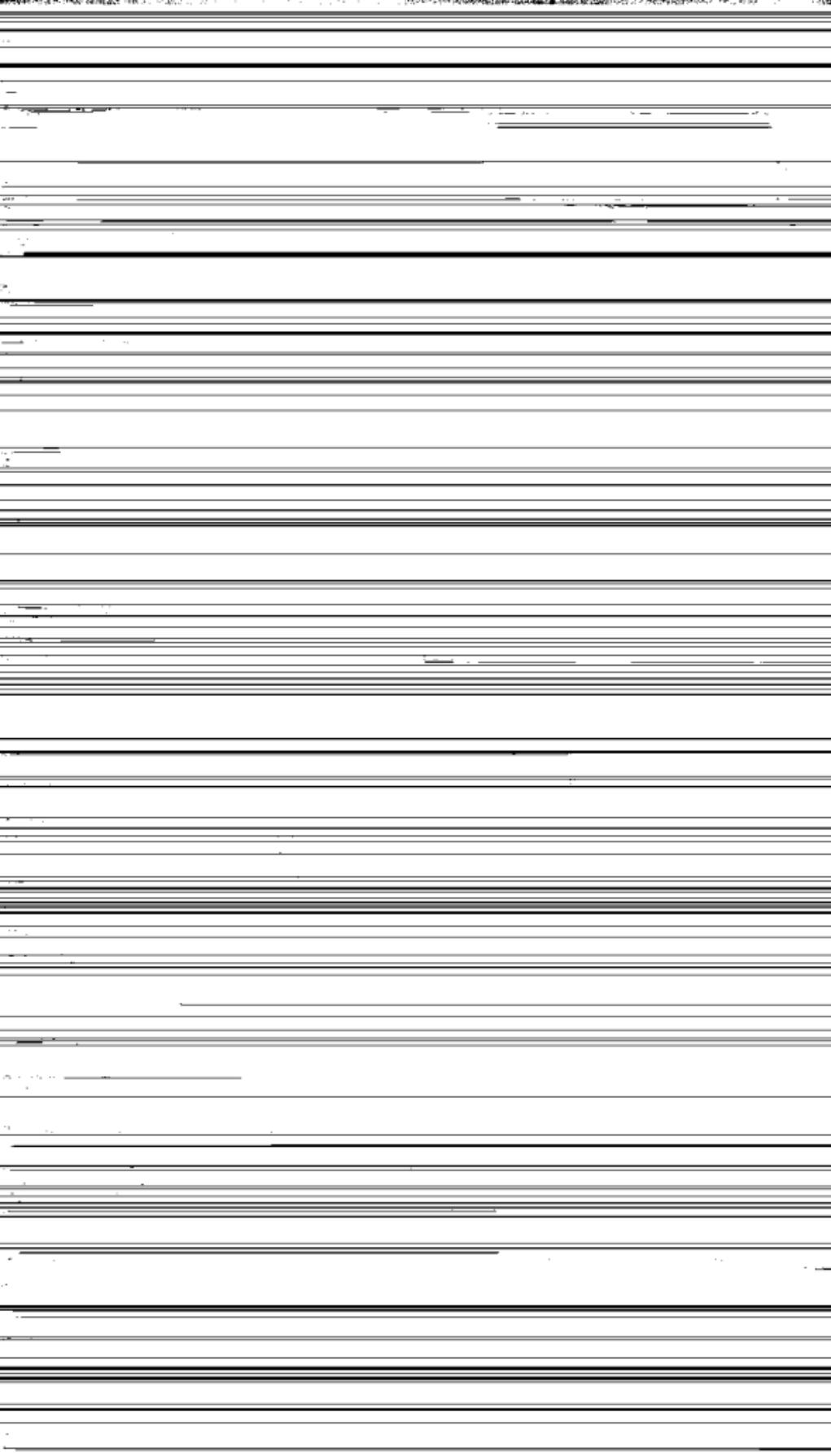
卷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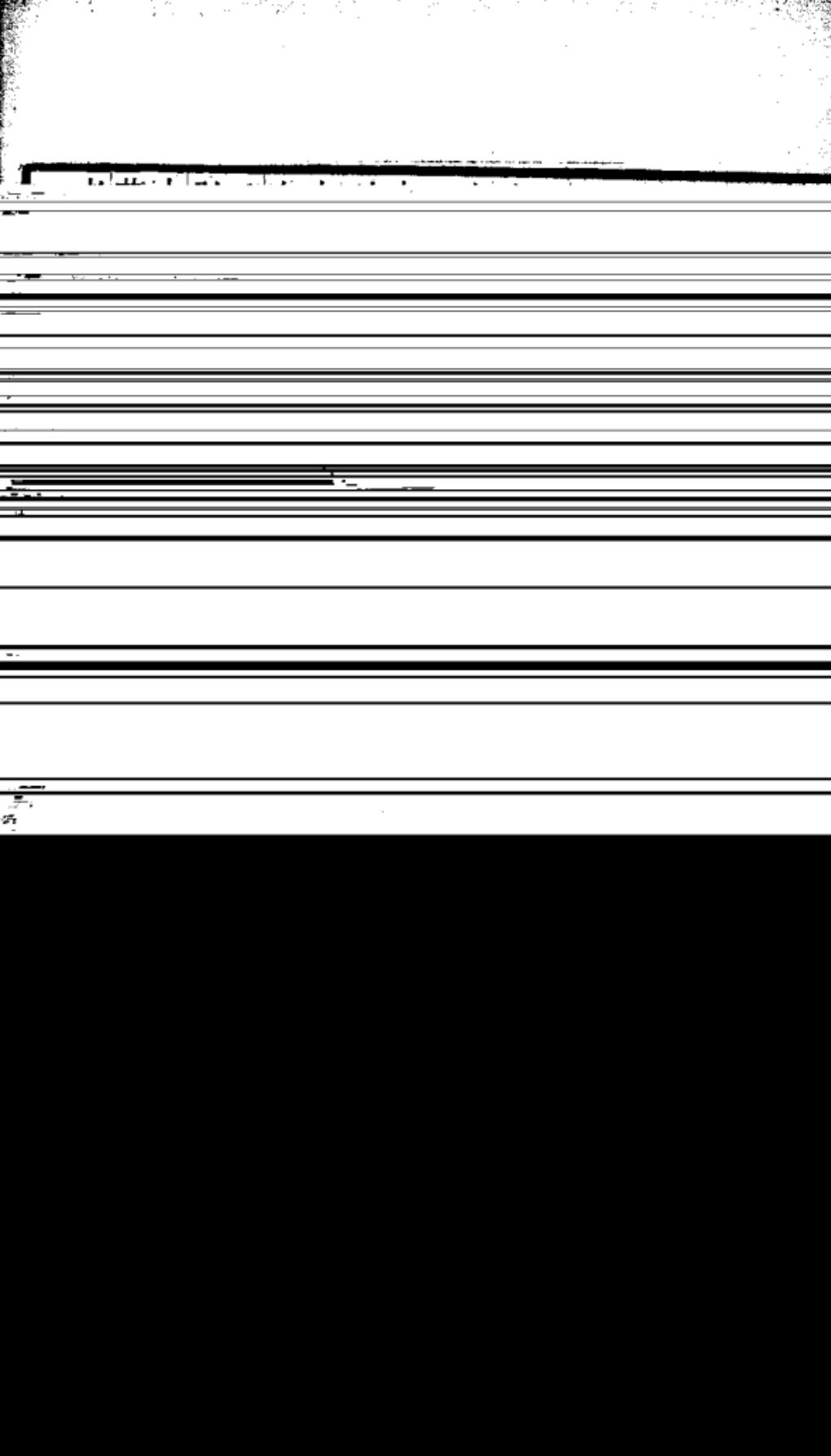
釋曰。知此謂會同夏秋

冬者。以經禮日之等各於其門外。上經禮日於東門之外。已是春會同。明知此是夏秋冬也。旣所禮各於門外。爲壇亦各合於其方。是以司儀云。將合諸侯。則令爲壇。三成宮旁一門。鄭注云。天子春率諸侯拜日於東方。則爲壇於國東。夏禮日於南郊。則爲壇於國南。秋禮山川丘陵於西郊。則爲壇於國西。冬禮月四瀆於北郊。則爲壇於國北。云變拜言禮者容祀也。言拜無祀。祀則兼拜。上經云。拜日無盟誓。不加方明於壇。直拜日。教尊尊而已。此經三時皆言禮。見有盟誓之事。加方明於壇。則有祀日與四瀆及山川之事。故言禮。是以或言拜。或言



也。宗伯職曰。以實柴祀日月星辰。則燔柴祭天謂祭日也。柴爲祭日。則祭地瘞者祭月也。日月而云天地靈之也。王制曰。王巡守。至于岱宗柴。是王巡守之盟。其神主日也。春秋傳曰。晉文公爲踐土之盟。而傳云山川之神。是諸侯之盟。其神主山川也。月者太陰之精。上爲天使臣道莫貴焉。是王官之伯會諸侯而盟其神主月與。古文瘞作殮。音義揭苦說文釋曰。上論天子在國行會同之蓋反。說文禮於國之四郊。拜禮於日月山川之神。以爲盟主已備於上。今更言祭日月山川者。據天子巡守於四岳。各隨方向祭之。以爲盟主。故重見此文。說文釋曰。云升沈必就祭者也。者對上經山川丘陵。但於四郊望祭之。故不言升沈之事。此經言升沈。必是就山川丘陵。故言升沈。案爾雅云。祭山曰廩懸。祭川曰浮沈。不言升此山丘陵云升者。升卽廩懸也。此祭川直言





使出與諸侯盟其神主
鄉來所解諸侯以山川
十一年左傳云秋七月
山名川彼非直有山川
者兼有此二司可知又一
諸侯而盟若受弓矢之

記几俟于東箱

王卽

翔待事之處

大夫記釋曰

几筵亦在東房其席先
乃設之謂若聘禮賓卽
設筵加席几同時預設也
與席同時設之若爲神
設擯者出請命云東箱古
廟中案鄭周禮注宗廟
堂無箱夾則宗廟亦無竹
制禮據東都乃有明堂止
有東夾室若然樂記注二
制字直云文王廟爲明堂

翔無事。故公食賓將食辭於公親臨已食公揖退於箱以俟賓食是相翔待事之處也。

○偏駕不

入王門。

注

在旁與己同曰偏同姓金輅異姓象輅四衛

革輅蕃國木輅駕之與王同謂之偏駕不入王門乘墨

車以朝是也偏駕之車舍之於館與。

注

釋曰云在旁

依周禮巾車掌王五輅玉輅以祀不賜諸侯金輅以賓

同姓以封象輅以朝異姓以封革輅以卽戎以封四衛

木輅以田以封蕃國此玉輅者天子所乘爲正四輅者

諸侯乘之爲偏是據諸侯在旁與王同爲偏云不入王

門乘墨車以朝是也者據上文而言云偏駕之車舍之

於館與者偏駕旣云不入王門又云乘墨車而至門外

諸侯各停於館明舍在館

無正文故言與以疑之

注

謂釋於地

也。

疏曰此解侯氏入門右奠圭釋於地時當以繅藉

承之乃釋於地此繩謂以韋衣木版朱白蒼與朱

綠畫之者非謂絪組尺爲繫者彼所以繫玉使固者也。

繫

同治十年重刊

儀禮注疏卷十

校察使銜

儀禮注疏卷十考證

使者不答拜○答字石經並作荅

曰伯父女順命于王所○石經無曰字

嗇夫承命告于天子○敖繼公云或言嗇夫微者不可
以與國君接而直告至尊嗇字疑大字之誤

天子曰非他○曰字石經作伯

四享皆束帛加璧疏夕幣時皮則北首○北字監本譌
作左今據聘禮改正

侯氏升致命疏聘義圭璋還之爲重禮璧琮受不還爲
輕財○受不還監本作不授還臣紱按聘義但言已

聘而還圭璋不

歸寧乃邦○邦字

正

使者出侯氏送再

是成篇之法五

同姓大國則曰伯

伯父州牧而稱

之理顯與曲禮

謫未便遽改也

饗禮乃歸注上公

享

臣紱

按享者以下享上之稱饗則以上饗下及同

等相饗之稱也故聘享之享與饗食燕之饗三禮未

嘗混用雅左傳饗或作享今此三饗再饗一饗考掌

客原文正之疏竝同又按掌客職侯伯亦三饗此云
再饗是鄭氏記憶之謬

諸侯覲於天子疏職方王會同或出畿在諸侯之國○

臣紱

按夏官職方氏無會同出畿之文

天子乘龍載大旂○旂監本譌作旆今依石經及敖本

改正張淳云諸本旆作旂從諸本然則宋本固有作

旆者矣

記几俟于東箱○几石經作俟

疏明堂有五室四堂無箱夾則宗廟亦無箱夾之制

○臣紱按明堂無箱夾可也宗廟若無箱夾何以行禮總緣考工鄭注謂宗廟路寢制如明堂孔賈因之遂多迷繆朱子已辨之

儀禮注疏卷十考證